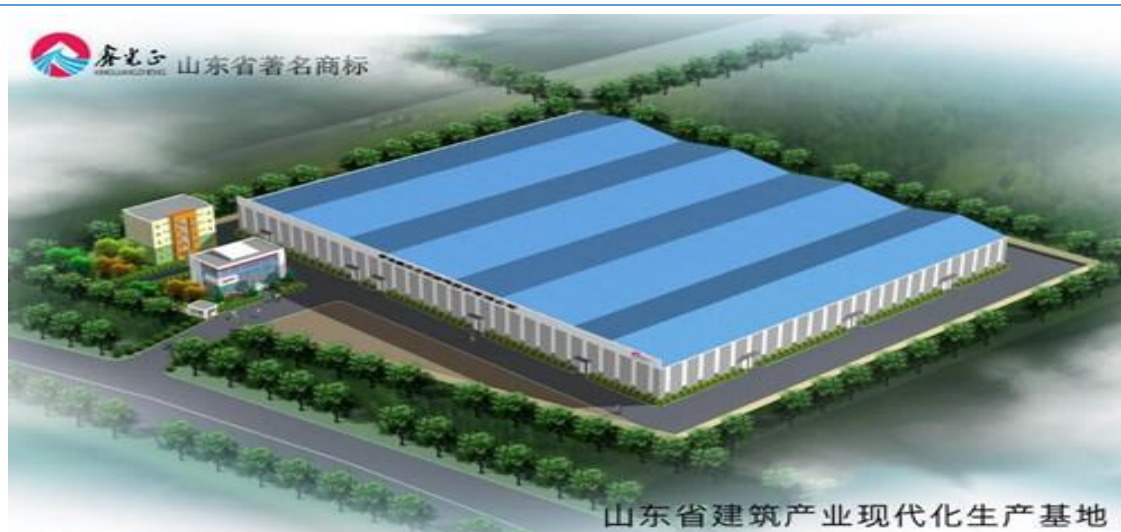




鑫光正

NEEQ :834422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Qingdao Xinguangzheng Steel  
Structure CO., Ltd



年度报告

2015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5年8月18日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16日三证合一。



2015年12月18日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名称：鑫光正，股票代码：834422）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正式登陆“新三板”，成为青岛地区首家在“新三板”上市的钢构企业，鑫光正公司将借助企业挂牌上市，加强技术创新，用好金融杠杆，树品牌，走正道，促进公司的全面系统升级。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

股转系统函〔2015〕7454号

### 关于同意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报告》（鑫光正〔2015〕第001号）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相关业务规则，经审查，现同意你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你公司申请挂牌时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按规定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你公司股票公开转让，你公司挂牌后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请你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挂牌手续。



2015年11月09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获准挂牌文件

##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6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鑫光正、鑫光正公司、股份公司	指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鑫光正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合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公司章程》	指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昊国际	指	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钢结构	指	由钢板、型钢、钢管等钢材，用焊、螺栓连接而成的重载、高耸、大跨、轻型的结构形式，具有强度高、自重轻、抗震性好、工业化程度高、施工周期短及可塑性强的特点，是一种节能环保型、能循环使用的绿色建筑结构。
轻型钢结构	指	轻型钢结构主要是用在不承担大载荷的承重建筑。采用轻型 H 型钢（焊接或轧制；变截面或等截面）做成门形钢架支承，C 型、Z 型冷弯薄壁型钢作檩条和墙梁，压型钢板或轻质夹芯板作屋面、墙面围护结构，采用高强螺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2015年年报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2015年年报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处的钢结构行业与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宏观经济的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的投资规模，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等因素。宏观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也在不断地调整，相关政策将在很大程度上直接影响钢结构行业的发展，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公司的主营业务波动。公司能否针对经济周期各个阶段的特点相应调整公司的经营决策和市场战略，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公司的业绩。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包括钢板型钢等，钢材的成本占公司产品总成本 70%以上。如钢材价格波动，公司产品定价未能做出及时调整，可能会使毛利率波动，影响业绩。
市场竞争及销售区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钢结构产业市场发展较快。由于钢结构产品应用广泛，行业发展前景广阔，新进入钢结构行业的厂家迅速增多。尽管钢结构产业发展空间较大，但对于进入门槛较低的低端市场，未来的市场竞争将会日趋激烈，企业的盈利能力也会随之下降。如果公司在未来不能继续巩固并提升自己的品牌优势和行业地位，公司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治理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炯光持有 79.2%的股份，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日常经营管理方面均可施加重大影响。虽然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已建立健全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体系，但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未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并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损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治理机制尚不规范，存在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履行不完整等情形；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完整的治理结构，形成了各项治理制度及内控体系，公司治理体系的规范性得到显著提升。但是，由于股份公司“三会一层”架构设立时间较短，各项规章制度仍需在公司运行中得到检验和完善，因此，短期内公司存在治理不善带来的风险。
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风险	钢结构行业的竞争在很大程度上是设计、制造和安装技术上的竞争。随着建筑设计技术的发展，未来钢结构企业将面临更多的技术挑战，而不断进行技术开发及技术创新是构筑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尽管公司现有的技术水平较为先进，产品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同，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今后将在一定程度上面临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的风险，以及由此产生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和企业发展速度减缓的风险。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3,625,000.00 元；公司关联方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1,523,600.00 元；公司关联方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400,000.00 元。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Qingdao Xinguangzheng Steel Structure CO., Ltd
证券简称	鑫光正
证券代码	834422
法定代表人	孙炯光
注册地址	青岛平度市三城路 268 号
办公地址	青岛平度市三城路 268 号
主办券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廖建波 陈胜华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11 房间

###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韩守强
电话	0532-58826610
传真	0532-83305980
电子邮箱	2369592127@qq.com
公司网址	www.qdxgz.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青岛平度市三城路 268 号、26677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12-18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3-金属制品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钢结构产品的生产、销售、安装和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孙炯光
实际控制人	孙炯光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70200737295915J	是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70200737295915J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370200737295915J	是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52,726,962.83	327,599,337.61	-22.85%
毛利率	22.54%	15.1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972.02	7,563,307.67	-81.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2,289.43	5,716,147.71	-11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20%	22.6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26%	15.29%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24	-62.50%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2,799,541.75	178,155,310.96	-36.68%
负债总计	64,383,469.80	144,790,170.80	-55.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416,071.95	33,365,140.16	45.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1	2.12	-23.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27%	81.9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08%	81.27%	-
流动比率	1.38	0.99	-
利息保障倍数	3.07	2.47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4,513.12	21,605,499.1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87	4.60	-
存货周转率	24.05	22.63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6.68%	10.1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85%	70.51%	-
净利润增长率	-81.08%	782.27%	-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15,735,000	90.66%-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71,015.27
所得税影响数	667,753.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03,261.45

##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本公积	1,359,558.33	14,559,326.96	-	-	-	-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	-	-	-
盈余公积	3,177,111.23	643,642.77	-	-	-	-
未分配利润	11,315,110.47	648,810.30	-	-	-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分析

#### （一）商业模式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3-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335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制定），公司所处的行业为“C3311 金属结构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制定），公司所处的行业为“12101110 建筑产品”。

按照公司业务性质来看，公司属于钢结构行业。主营业务是钢结构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及安装，公司先后被相关部门评为山东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生产基地、青岛市年度建筑业“专业承包十强”企业、青岛市促进就业先进企业、平度市年度诚信纳税十佳民营企业、青岛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荣誉称号。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以钢结构产品为核心的业务体系，承接的钢结构工程涉及大跨度轻钢结构工业厂房、大型钢结构仓库、超市等。公司提供钢结构建筑设计、钢结构工程报价、钢结构材料选择及安装等一站式服务。

公司主要采用的是“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销售是公司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质检等环节均围绕销售展开。

#### （一）销售模式

工程的承揽是公司业务的首要环节。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获取项目信息、对项目进行评审、签订合同。其中，对于国内市场，参与业主单位的招标是主要的方式；对于国外市场，公司主要通过网络平台 <http://xgz.en.alibaba.com/>（阿里巴巴网站）与国外意向客户进行沟通和联系，通过公司以往在客户中积累的知名度和优秀的产品质量口碑，不断维护老客户以及开拓新客户。在项目信息获取阶段，公司以办事处为主体，通过各类工程项目信息平台、工业园区信息发布系统、网络销售平台以及国内外各类钢结构产品展会，及时获取项目招投标及意向客户的需求信息。在项目方案评审阶段，公司销售人员在了解分析客户需求之后，技术研发人员参与到客户钢结构产品和工程的方案设计当中，并向客户推介公司相关解决方案，同时进行效果图、排版图和关键节点的设计服务工作。在客户认可公司相关产品及技术服务方案之后，公司与客户就价格、商务条款进行沟通谈判，并最终确定相关项目合作协议。一般情况下，公司工程价格是以工程预算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的方式确认。其中，工程预算成本由工程设计成本、钢结构制作成本、工程安装成本组成，合理利润在参考工程难易度、发包方信誉度及付款条件等综合因素的基础上来确定。在项目执行阶段，公司组成专职的客户服务团队，协助实施相关方案中涉及的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发货运输、现场安装等服务。良好的客户关系管理对公司稳定客户和开拓市场有重要意义。公司建立了一支强大的技术支持与专业服务队伍，为用户提供技术咨询与技术支持，帮助用户正确选择和使用产品。同时，公司制定用户回访计划，通过广泛收集各种反馈信息，不断改进和提高产品设计、制造和服务等工作质量，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建立用户档案，记录产品运行情况，为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提供依据。

#### （二）采购模式

公司作为生产及采购主体向供应商进行单独采购，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情况提出采购申请，并经生产管理部门签批后交由采购部门进行审核。采购部门根据采购需求从合格供应商名录选取供方，进行询价、比价、议价，确定供应商后签署采购合同，支付相关定金，并由生产部门进行验货入库、开具相关入库单。采购部门根据入库单建立采购台账，并向生产部门、财务部门提交报销单据，经由有权限负责人签批后由财务部门进行付款。

公司在选择合格供应商时，主要考虑以下标准：1、信誉好，资金实力强；2、经营品种齐全，供货及时；3、距离公司较近，方便运输。

### （三）生产模式

根据订单要求、客户的不同需求，公司出具个性化钢结构产品和工程的生产施工方案，并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订单数量安排生产。

公司钢结构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1、下料：下料前先确定原材料材质、板厚、长度，宽度等指标，根据图纸要求下料。
- 2、组立：组立前先测量板的长度、宽度、厚度，如果误差太大，超出规范要求，则返回上道工序返修。
- 3、埋弧焊：焊接前先检查构件的平行度，垂直度有无偏差。焊接时根据图纸要求调整焊机的电流、电压、车速，以达到焊缝的焊高。
- 4、工装：构件根据图纸要求尺寸起工装，长度尺寸根据图纸要求留适当预留量。工装后的构件必须先进行预拼装，测量弦高和跨度是否符合图纸要求，然后再进行批量生产，以此来保证安装准确无误。工装后再根据图纸要求将全部小件点到构件上，误差尺寸不能超过 1.5mm。
- 5、焊接：焊接前先检验构件有无缺陷，有无掉件等再进行焊接。根据焊接要求特殊部位正面焊接，反面气刨清根后再焊接。特殊构件需焊接前一定要先考虑焊接变形，做到提前预防，或改变焊接顺序。
- 6、外观处理：将构件进行抛丸、去锈、清渣，修磨处理；将构件所有缺陷整修完毕再喷漆，喷漆前质检员要对构件做最终检验，准确无误后再进行喷漆。
- 7、成品入库：成品入库前需检验外观质量，漆膜厚度，确认无误后包装再入库待发货。

### （四）质检模式

公司的质检系统沿用了先进的“5M1E”质检理念，即人(Man)，设备(Machine)，原材料(Material)，方法(Method)，测量(Measurement)和生产环境(Environment)六大因素管控法。在人员方面，公司提高生产工人的专业技能，加强员工的质量防范意识，同时设立相应的奖惩制度；在设备方面，公司定期组织人员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改良；在原材料方面，公司设立原材料准入门槛，严格监督采购流程，确保生产材料的高品质；在方法和测量方面，公司为不同类型的产品制定了个性化的质检标准；在生产环境方面，公司尽最大限度地保证产品的生产条件。“5M1E”作为质检核心概念被运用在公司质检系统的各个环节，起到了主导作用。生产加工的质检环节分为首件三件检、工序检和终检。首件三件检是指对每种产品的首三件产品进行的检验，依据《首件三件检制》进行，由“自检、互检和专检”组成。工序检验是指质检员按照《工序检验标准》以生产加工的时间段为节点依次在各个生产地点进行定点、巡视的质检环节。工序检验过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将立即启动防范措施，寻找工序异常原因，并对巡检前所生产的产品进行逐一排查，以消除隐患，恢复正常状态。终检是产品成品放行的最后关卡，由定项专人负责对产品的全部放行标准予以检验并最终确定，最后的结果汇总于《质量三检定单管控表》内。

### （五）盈利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差异化定制”。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通常整个合同的执行均需经过设计、生产、检验、发货、安装、验收等步骤。产品经用户现场验收合格后（部分需要安装的产品，则是在安装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自成立至今在行业内已经拥有一定的知名度，同时，公司生产的产品在用途和质量上具有一定领先性，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品牌战略、合理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拓宽销售渠道。并且公司将逐步扩大市场份额和客户覆盖范围，在提高产品附加值的同时，从产品销售中获得利润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2015 年, 鑫光正在董事会的领导以及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 保持了较好的发展势头。2015 年, 公司集中优势资源, 加快产品推广和市场开拓的步伐, 在继续保持国外市场特别是亚洲、非洲、拉丁美洲销售优势的同时, 与国内客户亦建立起了广泛的合作机会。至此, 公司已基本实现了立足胶东、深耕国内、开拓海外的发展战略。此外, 2015 年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 并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正式登陆资本市场。未来, 公司将利用在生产、经营、资本市场的良好基础, 乘势而上, 进一步夯实在优势领域的领先地位, 并不断扩大在新的细分领域市场份额, 提升公司整体核心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2,726,962.83 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 22.85%, 净利润 1,430,972.02 元, 同比下降 81.08%。净利润的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 导致需求不足, 从而使得当期营业收入下降明显。但是, 随着未来我国“一带一路”政策的深入推进, 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在国外市场特别是亚洲、非洲、拉丁美洲销售的优势和经验, 拓展国外市场。

报告期内, 公司综合毛利率 22.54%, 较去年同期 15.1% 增加较大,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导致了公司产品最终售价的降低。此外, 公司进一步加强了成本控制, 通过加强员工的技术培训, 使用新的生产设备减少了废料, 有效降低了成本, 提高了毛利率。

现金流量方面,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204,513 元, 去年同期为 21,605,499 元。公司承接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 从而使得项目回款时间相对较长, 且均需预留一定金额作为质保金。截至 2015 年末, 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在 1 年之内的比例为 68.33%, 且回款情况良好。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52,726,962.83	-22.85%	-	327,599,337.61	70.51%	-
营业成本	195,768,354.89	-29.61%	77.46%	278,116,217.51	73.14%	84.90%
毛利率	22.54%	-	-	15.10%	-	-
管理费用	23,040,063.82	17.34%	9.12%	19,635,731.04	13.90%	5.99%
销售费用	21,480,228.14	33.46%	8.50%	16,095,379.40	93.64%	4.91%
财务费用	5,781,484.43	119.02%	2.29%	2,639,713.36	34.28%	0.81%
营业利润	1,662,030.54	-74.90%	0.66%	6,622,197.87	681.51%	2.02%
营业外收入	3,057,982.94	22.87%	1.21%	2,488,700.00	130.90%	0.76%
营业外支出	516,261.22	1,899.46%	0.20%	25,820.05	-78.89%	0.01%
净利润	1,430,972.02	-81.08%	0.57%	7,563,307.67	782.27%	2.3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利润方面: 报告期内主营收入下降 7,487.24 万元, 同比下降 22.85%, 主营成本下降 8234.79 万元, 同比下降 29.61%, 营业利润下降 496.02 万元, 同比下降 74.9%。2015 年钢结构行业竞争愈发激烈, 受国内、国际市场行情影响, 公司所承揽的国内、国际合同金额较高的大项目数量减少, 在收入降低的同时, 客户所要求的钢结构产品质量、工期有所提高; 成本方面, 尽管钢结构原材料价格降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低，但是人工费显著提高，从而导致了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呈下降趋势。

销售费用方面：销售费用增加 538 万元，同比增长 33.46%，主要是由于公司开拓市场、激励业务人员“走出去”及扩充营销团队和宣传费用的增加，导致销售费用的增加。

管理费用方面：管理费用与 2014 年度相比增幅 17.34%，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券商、审计中介费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方面：财务费用增加了 314.18 万元，同比增长了 119.02%，主要是在报告期内随着人民币汇率的提升，公司汇兑损失有所增加，从而导致了财务费用的增加。

营业外收支方面：营业外收入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营业外支出增加了 49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 2014 年度减少了 613.24 万元，较上期降低 81.08%。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51,781,654.94	195,722,048.61	327,106,842.57	278,116,217.51
其他业务收入	945,307.89	46,306.28	492,495.04	0.00
合计	252,726,962.83	195,768,354.89	327,599,337.61	278,116,217.51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建筑轻钢结构	190,141,280.40	75.24%	300,785,190.57	91.81%
安装劳务收入	61,640,374.54	24.39%	26,321,652.00	8.03%
其他（废料收入）	945,307.89	0.37%	492,495.04	0.15%
合计	252,726,962.83	-	327,599,337.61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长期来看，钢结构行业作为新兴行业，未来成长性较好、市场前景广阔。但是，受 2015 年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钢结构行业出现了短期的调整。公司的收入与 2014 年相比，主营业务较 2014 年下降 16.58%。2016 年，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政策的深入推进，钢结构行业迎来持续深远的重大利好，公司将充分利用多年来积累的国内市场、国外市场特别是亚洲、非洲、拉丁美洲的销售经验，立足胶东、深耕国内、开拓海外。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4,513.12	21,605,49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4,696.59	-12,556,948.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5,000.00	-3,000,000.00

### 现金流量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差异较大原因主要是公司承接的大型项目周期长，回款较慢，往往需要公司预先垫付款项于供应商，而项目款则需要客户验收之后方可收回；此外，2015 年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了 8,410.34 万元，亦导致了 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降幅明显。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差异较大原因主要为公司转让了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的股权，同时处置了一些固定资产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差异较大原因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增加了注册资本所致。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四、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报告期内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青岛鑫秀物流有限公司	26,295,811.97	10.40%	否
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3,160,730.92	5.21%	否
3	DAILY LATINOAMERICA S. A	9,481,156.46	3.75%	否
4	青岛山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661,075.08	3.03%	否
5	青岛力德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009,924.67	2.77%	否
合计		63,608,699.10	25.17%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烟台大通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8,277,191.75	6.98%	否
2	天津市宇润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7,873,925.82	6.64%	否
3	邯郸市兴贤物资有限公司	7,574,473.44	6.39%	否
4	山东省博兴县华鲁钢铁有限公司	7,091,878.79	5.98%	否
5	山东冠洲股份有限公司	6,440,448.05	5.43%	否
合计		37,257,917.85	31.42%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1,697,062.67	3,845,546.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67%	1.17%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065,630.65	-26.02%	6.26%	9,550,447.18	172.72%	5.36%	0.90%
应收账款	45,723,164.14	-46.17%	40.53%	84,938,278.03	47.84%	47.68%	-7.14%
存货	10,586,706.70	86.00%	9.39%	5,691,696.45	-69.86%	3.19%	6.19%
长期股权投资	-	-	-	11,868,270.91	-	6.66%	-6.66%
固定资产	16,323,605.15	1.35%	14.47%	16,106,649.60	10.11%	9.04%	5.43%
在建工程	-	-	-	0.00	-	-	-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28.21%	24.82%	39,000,000.00	-7.14%	21.89%	2.93%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112,799,541.75	-36.68%	-	178,155,310.96	30.55%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总资产同比上期下降 6535.58 万元，主要是由于：

1、应收账款方面：公司在 2015 年采取有力措施，加强与客户沟通，执行合同规定催收款项，应

收账款较上期降低 46.17%。

2、存货方面，报告期内，存货较同期增长了 86.00%，主要系公司增加了原材料的储备，考虑到原材料价格较低，公司为待履行的工程预先购买了原材料。

3、短期借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减少 1100 万元，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同比下降 28.21%。

4、长期股权投资方面的变动主要为公司转让了青岛凯钠拇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股权所致。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大幅下降，导致公司资产总额同比下降。

### 3、投资状况分析

####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一家，为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无参股公司。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3 日出资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华昊国际的主要经营范围为：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日用百货、服装、五金交电、劳保用品、建筑装饰材料（不含违禁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 1、国内钢结构发展状况

根据行业发展状况，海洋石油工程装备、钢结构住宅、钢结构桥梁等 3 个领域的发展在未来会引起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关注，如果受到重视和政策鼓励，完全可以实现产业倍增的目标。国家对环保的日益重视，绿色、节能建筑将成为未来城市建设的重点。在城镇化建设的推动下，绿色钢结构建筑的市场规模将非常大，预计有上万亿元的巨大市场正在加速形成。钢结构住宅符合绿色环保、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政策，其工业化、标准化的钢结构住宅产品具有广阔和无限的市场空间。到“十二五”期末，我国钢结构产量将达 5000 万吨至 6500 万吨，整个产业前景乐观。

目前，钢结构产业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期。国家出台新城镇化发展规划；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绿色保障性住房技术导则》（试行），明确提出应在建筑全寿命期内，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高效的使用空间。“推广钢结构住宅，能实现建筑的节能环保。”国务院办公厅下达（国办发[2013] 1 号）《关于转发发展改革住房城乡建设部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的通知》，明确“十二五”期间，完成新建绿色建筑 10 亿平方米；到 2015 年末，20%的城镇新建建筑达到绿色建筑标准要求。根据《建筑钢结构行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逐步实现年建筑钢结构用钢占到全国钢材总产量的 10%左右，钢结构住宅建设占到房屋总建筑面积 15%左右。

与传统钢筋混凝土建筑相比，钢结构建筑有施工速度快、节能效果好、基础造价低、使用空间大等优点。另外，由于钢结构建筑具有“装配式”的特点，改变了传统的建筑模式，前期工作均在工厂完成，现场人力工作大大减少。随着近几年钢材价格大幅下跌，及国内劳动力成本上升，钢结构建筑的综合成本已接近甚至低于钢筋混凝土建筑成本。钢结构在建筑行业的优势越来越明显，未来对传统混凝土建筑的替代会加速。国家为消化钢铁行业过剩产能，也积极推动钢结构住宅的普及，首先会在保障房建设领域重点推广。钢结构市场潜力巨大，公司产业链逐步完善。相比发达国家钢结构建筑在总建筑中 40-50%的比重，我国钢结构建筑在总建筑规模中不到 5%的占比与发达国家仍然有较大的差距。

##### 2、钢结构市场前景

在未来，我国钢结构需求量将持续增长，主要因素如下：

###### (1) 钢结构行业得到国家产业政策和“一带一路”等相关政策的积极支持

2013 年 19 月 15 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提出推广钢结构在建设领域的应用，提高公共建设和政府投资建设领域钢结构的应用比例。同时，“一带一路”政策也将打开发展中国家的基建市场。2013 年 11 月 4 日，习近平召开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研究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规划、发展建立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设立丝路基金。“一带一



路”覆盖总人口约 44 亿人，占全球人口比例约 6 成，经济总量 21 万亿美金，占全球比重约三成。随着相关政策的推进和落实，我国建筑企业将逐步走出去，届时将推动我国对外工程承包和成套设备出口。钢结构作为对外工程承包的子领域，广泛应用于桥梁、工业厂房、轨道交通、高层建筑等，毫无疑问将得到大力发展。

#### （2）城镇化进程将持续提升钢结构市场需求

我国钢结构行业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尤其是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而不断发展壮大。城市化进程通常伴随着房屋建筑及基础设施的大量建设，将对钢结构产品产生持续长期的需求。目前，我国钢结构住宅设计规范及配套技术已经基本完善。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速推进，大量的钢结构住宅将得到有效增加。除此之外，随着国家中部的崛起、西部开发战略的实施，中西部地区投入逐步加大，中南、西南、西北正逐步成为钢结构行业发展的新兴区域，也为钢结构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 （3）基础建设投资将直接促进钢结构的消费需求

钢结构行业发展迅速，应用领域将不断扩大。根据国家“十二五”发展计划，“十二五”期间国家将重点发展能源、电力、石化、冶金、造船、交通等工业领域，这些工业领域都是钢结构产品的上游消费大户，他们的发展给钢结构产品带来非常广阔的市场空间。

我国交通工程中铁路桥梁均采用钢结构，近年来公路桥梁采用钢结构已经成为发展趋势。机场候机楼、火车站候车大厅和站台的新建和扩建项目也在不断增加。

市政工程中采用钢结构的需求量也在相应增加。地铁、轻轨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公共设施及临时房屋等越来越多的采用钢结构。在北京、上海、天津、青岛等大型城市，钢结构消耗量将会明显增加。

#### （4）国内原材料价格有竞争力

由于国内钢材价格和劳动力成本较低，我国钢结构产品在国际上有着较强的竞争力。近年来，国外企业在中国采购钢结构产品数量得到了快速增长，许多钢结构企业承接了不少海外订单。以本公司为例，自 2008 年以来，公司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公司产品已经得到了来自亚洲、非洲、拉丁美洲等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客户的认可。

###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特征

（1）周期性 钢结构行业对宏观经济波动的反应比较敏感，受国际经济环境和国内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明显。国家总体经济发展呈现长期稳定繁荣的态势，因此钢结构行业有望长期维持较为稳定的景气状况。

（2）区域性 钢结构行业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一方面，建筑钢结构是采用工厂化集中生产然后运至建筑现场安装的模式，钢结构构件体积庞大，单位体积重量小，运费高，运输不便，导致建筑钢结构企业受到销售半径的限制。因此，钢结构企业一般围绕其加工制造基地开展业务，市场分割现象比较突出，市场呈现很强的区域性特征。另一方面，建筑钢结构的发展很大程度上与所处区域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具有紧密关系。

根据中国钢结构统计的数据，目前山东、浙江、安徽、江苏、广东为国内钢结构产量最为集中的区域。

## （四）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形成了如下竞争优势：

#### （1）公司钢结构业务资质全，具有一体化经营优势

钢结构行业是一个资质门槛较高的行业，国内众多钢结构工程企业特别是广大中小民营企业受技术能力、设计能力等方面的限制，不具备技术能力与设计能力，盈利能力较弱，并且产品同质化经营激烈。公司获得了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建筑幕墙工程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以及建筑节能外墙外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为代表的高等级、高资质优势，以及集专业化设计、标准化生产于一体的综合运营优势，使得公司能够承接各种类型的钢结构工程，为公司的业务拓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此外，鑫光正采取的经营模式为设计、制造、安装一体化经营。公司依靠强大的技术设计能力以及丰富的产品工程经验，定制化的产品设计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先进的制造设备和制作工艺以及严格的

质控管理体系保证了钢结构产品的质量水准，公司的施工队伍能够适应钢结构工程严格的安装要求，在确保工程完工质量的同时，按时按点交工，最大程度使客户满意。这一完善的一体化经营模式，为公司提供了较大的利润空间，使得公司盈利水平相对较高。

#### （2）精细化管理和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经营生产采用日清管理制度，各职能部门和生产单位责任分明，调度快捷，共同组成一个有机整体，提高了工作效率，切实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公司在原材料和生产环节均有严格的成本控制方法。钢材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公司对供应商进行目录管理并采用比价采购模式严格控制采购成本，从而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给生产成本带来的影响。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现场成本考核制度，确保了公司极高的成品率，使得公司的产品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

#### （3）技术优势

公司生产技术团队具备丰富的实践技术工艺经验，其员工均在生产一线长期实践，生产经验丰富，熟练掌握工艺，进行的工艺研发能迅速提升公司的生产质量。此外，公司具备严密的施工组织，完善的施工方案，为建设优质工程提供有力保证。近几年，公司相继承接了中国石化大炼油项目、青岛世博园项目、雷霆重工项目、海洋核电项目以及澳大利亚飞机维修库项目、阿根廷厂房等多个国内外大型钢结构工程项目。

通过不断研发，公司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形成了大批自主创新技术。目前公司拥有“桁架装配工装”“新型超轻钢建筑模块”“新型智能化建筑模块”“新型建筑组合模块”“液压式集装箱房”“新型组装式建筑模块”“组合式集装箱房”“电动侧开集装箱房”“插接式集装箱房”“侧开式集装箱房”“组装式多联多层集装箱房”“新型轻质墙体维护板”等十余项多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以上专利均在公司生产实践中得到广泛推广和应用。

#### （4）品牌优势

我国钢结构行业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已经从有形的市场竞争步入到无形的品牌竞争，企业的知名度与美誉度已经成为业主单位选择承包考虑的主要因素。鑫光正经过十几年的发展，以其优良的工程质量和丰富的施工经验赢得了广大客户和市场的认可。公司荣获多项奖项：2014 年山东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生产基地、2013 年度青岛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2011 年青岛市创新性企业青岛市、2006 年度建筑业“专业承包十强”企业。公司产品远销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有较好的口碑，在胶东半岛地区也有较高的知名度。

#### （5）营销优势

鑫光正紧紧抓住钢结构市场的黄金发展机遇，在综合研究国内外钢结构行业的发展现状及未来趋势的基础上，立足公司现阶段生产的实际情况，同时构建和发展国内和国外两条销售主线，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公司在国内外共设立了多个营销机构，在总部的指导和监控下，公司通过这些营销机构与客户开展业务。此外，公司积极运用网络平台建立和加强与国外客户的沟通和合作。

公司产品销往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以亚非拉为主的海外市场赢得了广泛的认可。公司销售网络健全，在拓展市场特别是海外市场方面拥有丰富的销售经验。

公司建立营销员项目负责制，推行管理营销、技术营销、团队营销，提倡、推广营销员责任制理念。公司将营销员作为贯穿技术服务、生产、物流及售后服务等环节的主要责任人，对营销员进行全面培训与考核，提高公司整体营销能力。在营销员项目负责制下，每个营销员接到订单之后，即作为该订单的项目经理，全程跟踪、监督整个项目，组织公司资源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参与制定生产计划、联系、监督生产车间、发货、收款以及售后服务等环节，为客户提供全过程、个性化服务。

以上优势是公司持续发展的保证，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公司将继续以产品品质为保障，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品牌经营为核心，深入贯彻“钢结构设计、生产、安装”一体化经营的发展模式，将公司发展为以技术和服务为主导的行业先行者。

###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销售、技术、生产、后勤等人员保持稳定；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独立；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体系持续规范；公司在研发创新方面持续投入，紧跟市场前沿并最大限度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 二、未来展望

### （一）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行业发展状况，海洋石油工程装备、钢结构住宅、钢结构桥梁等 3 个领域的发展在未来会引起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关注，如果受到重视和政策鼓励，完全可以实现产业倍增的目标。国家对环保的日益重视，绿色、节能建筑将成为未来城市建设的重点。在城镇化建设的推动下，绿色钢结构建筑的市场规模将非常大，预计有上万亿元的巨大市场正在加速形成。钢结构住宅符合绿色环保、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政策，其工业化、标准化的钢结构住宅产品具有广阔和无限的市场空间。到“十二五”期末，我国钢结构产量将达 5000 万吨至 6500 万吨，整个产业前景乐观。

目前，钢结构产业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期。国家出台新城镇化发展规划；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绿色保障性住房技术导则》（试行），明确提出应在建筑全寿命期内，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高效的使用空间。“推广钢结构住宅，能实现建筑的节能环保。”国务院办公厅下达（国办发[2013] 1 号）《关于转发发展改革住房城乡建设部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的通知》，明确“十二五”期间，完成新建绿色建筑 10 亿平方米；到 2015 年末，20%的城镇新建建筑达到绿色建筑标准要求。根据《建筑钢结构行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逐步实现年建筑钢结构用钢占到全国钢材总产量的 10%左右，钢结构住宅建设占到房屋总建筑面积 15%左右。

与传统钢筋混凝土建筑相比，钢结构建筑有施工速度快、节能效果好、基础造价低、使用空间大等优点。另外，由于钢结构建筑具有“装配式”的特点，改变了传统的建筑模式，前期工作均在工厂完成，现场人力工作大大减少。随着近几年钢材价格大幅下跌，及国内劳动力成本上升，钢结构建筑的综合成本已接近甚至低于钢筋混凝土建筑成本。钢结构在建筑行业的优势越来越明显，未来对传统混凝土建筑的替代会加速。国家为消化钢铁行业过剩产能，也积极推动钢结构住宅的普及，首先会在保障房建设领域重点推广。钢结构市场潜力巨大，公司产业链逐步完善。相比发达国家钢结构建筑在总建筑中 40-50%的比重，我国钢结构建筑在总建筑规模中不到 5%的占比与发达国家仍然有较大的差距。2013 年钢结构产量 3650 万吨，过去几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2.5%。

在未来，我国钢结构需求量将持续增长，主要因素如下：

#### （1）钢结构行业得到国家产业政策和“一带一路”等相关政策的积极支持

2013 年 19 月 15 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提出推广钢结构在建设领域的应用，提高公共建筑和政府投资建设领域钢结构的应用比例。同时，“一带一路”政策也将打开发展中国家的基建市场。2013 年 11 月 4 日，习近平召开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研究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规划、发展建立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设立丝路基金。“一带一路”覆盖总人口约 44 亿人，占全球人口比例约 6 成，经济总量 21 万亿美元，占全球比重约三成。随着相关政策的推进和落实，我国建筑企业将逐步走出去，届时将推动我国对外工程承包和成套设备出口。钢结构作为对外工程承包的子领域，广泛应用于桥梁、工业厂房、轨道交通、高层建筑等，毫无疑问将得到大力发展。

#### （2）城镇化进程将持续提升钢结构市场需求

我国钢结构行业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尤其是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而不断发展壮大。城市化进程通常伴随着房屋建筑及基础设施的大量建设，将对钢结构产品产生持续长期的需求。目前，我国钢结构住宅设计规范及配套技术已经基本完善。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速推进，大量的钢结构住宅将得到有效增加。

除此之外，随着国家中部的崛起、西部开发战略的实施，中西部地区投入逐步加大，中南、西南、西北正逐步成为钢结构行业发展的新兴区域，也为钢结构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 （3）基础建设投资将直接促进钢结构的市场需求

钢结构行业发展迅速，应用领域将不断扩大。根据国家“十二五”发展计划，“十二五”期间国家将重点发展能源、电力、石化、冶金、造船、交通等工业领域，这些工业领域都是钢结构产品的上游消费大户，他们的发展给钢结构产品带来非常广阔的市场空间。

我国交通工程中铁路桥梁均采用钢结构，近年来公路桥梁采用钢结构已经成为发展趋势。机场候机楼、火车站候车大厅和站台的新建和扩建项目也在不断增加。

市政工程中采用钢结构的需求量也在相应增加。地铁、轻轨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公共设施及临时房屋等越来越多的采用钢结构。在北京、上海、天津、青岛等大城市，钢结构消耗量将会明显增加。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市场、客户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同时立足国际市场 and 国内市场，积极尝试各项改革创新，强化内部管理，有序推进项目建设，总体经营情况保持了稳定、健康的发展态势。公司未来计划在重点围绕现有钢结构生产的配套完善、产业链延伸、开发新的钢结构产品、开拓新的钢结构市场领域等方面下功夫，发展成为在钢结构行业具有领先水平的知名企业。

##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 1、立足技术创新，增强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继续把技术开发和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核心，不断提高自身技术开发水平、增强技术开发和创新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将根据国内外钢结构行业的发展趋势，在巩固和扩大现有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进一步加强与钢结构设计、制作公司的技术合作，加强企业自主研发，着力开发新的钢结构产品，以及钢结构上下游产品，延伸产业链，开拓新的钢结构市场领域，提升高新技术产品在主营业务中的比例，可增加产品的附加值，大幅度降低生产安装成本，从而增加在同行业竞争中的优势。

### 2、大力开拓市场，建立高效的营销队伍

在巩固、挖掘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公司将加强与国内信誉资产良好的大型企业之间的合作，大力拓展以重点基础设施、民用商用住宅设施为主的钢结构国内外市场，确保公司销售收入持续稳定的增长。同时，完善高效、快速的市场信息管理系统，及时收集市场最新动态，制定科学、灵活的营销计划，并以此建立和完善对销售人员的考核和激励机制，加速培养一支现代化的复合型营销队伍。此外，通过不断拓宽销售渠道，构筑覆盖全国主要钢结构消费区域的营销网络，充分发挥鑫光正在开拓发展国际业务方面的优势，积极发展钢结构国际市场。

### 3、规范企业治理，建立严格有效的内控体系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规范运作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和健全公司内控体系；继续深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高公司治理自觉性；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服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和提升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

## （一）不确定性因素

- 1、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开拓产生一定的影响；
- 2、人民币汇率波动可能会对公司海外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风险因素

###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 一、宏观经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处的钢结构行业与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宏观经济的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等因素。宏观经

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也在不断地调整，相关政策将在很大程度上直接影响钢结构行业的发展，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公司的主营业务波动。公司能否针对经济周期各个阶段的特点相应调整公司的经营决策和市场战略，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公司的业绩。

##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包括钢板型钢等，钢材的成本占公司产品总成本 70%以上。如钢材价格波动，公司产品定价未能做出及时调整，可能会使毛利率波动，影响业绩。

## 三、市场竞争及销售区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钢结构产业市场发展较快。由于钢结构产品应用广泛，行业发展前景广阔，新进入钢结构行业的厂家迅速增多。尽管钢结构产业发展空间较大，但对于进入门槛较低的低端市场，未来的市场竞争将会日趋激烈，企业的盈利能力也会随之下降。如果公司在未来不能继续巩固并提升自己的品牌优势和行业地位，公司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治理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炯光持有 79.2%的股份，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日常经营管理方面均可施加重大影响。虽然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已建立健全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体系，但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未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并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的风险。

## 五、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治理机制尚不规范，存在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履行不完整等情形；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完整的治理结构，形成了各项治理制度及内控体系，公司治理体系的规范性得到显著提升。但是，由于股份公司“三会一层”架构设立时间较短，各项规章制度仍需在公司运行中得到检验和完善，因此，短期内公司存在治理不善带来的风险。

## 六、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风险

钢结构行业的竞争在很大程度上是设计、制造和安装技术上的竞争。随着建筑设计技术的发展，未来钢结构企业将面临更多的技术挑战，而不断进行技术开发及技术创新是构筑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尽管公司现有的技术水平较为先进，产品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同，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今后将在一定程度上面临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的风险，以及由此产生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和企业发展速度减缓的风险。

## 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3,625,000.00 元；公司关联方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1,523,600.00 元；公司关联方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400,000.00 元。

公司关联方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由于资金周转的需要，借用公司资金。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已将上述借款全部归还公司。上述资金占用行为发生时未履行书面决策程序，未及时向主办券商报告，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在上述资金占用行为发生后已告知其他股东并取得了其他股东对该行为的谅解；上述款项均在借出后的较短时间内归还，因此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主办券商在督导过程中发现上述情况，要求公司及相关人员及时进行整改，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关联方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前将上述借款全部归还公司。经主办券商督导，公司已认识到公司治理亟需加强，公司将认真研读有关信息披露的业务规则和公司治理相关的制度，定期组织培训，认真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 and 规定，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以彻底解决占用本公司资金的问题，维护本公司资产的完整和安全。

##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3,625,000.00 元；公司关联方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1,523,600.00 元；公司关联方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借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400,000.00 元。

公司关联方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由于资金周转的需要，借用公司资金。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已将上述借款全部归还公司。上述资金占用行为发生时未履行书面决策程序，未及时向主办券商报告，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在上述资金占用行为发生后已告知其他股东并取得了其他股东对该行为的谅解；上述款项均在借出后的较短时间内归还，因此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主办券商在督导过程中发现上述情况，要求公司及相关人员及时进行整改，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关联方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前将上述借款全部归还公司。经主办券商督导，公司已认识到公司治理亟需加强，公司将认真研读有关信息披露的业务规则和公司治理相关的制度，定期组织培训，认真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 and 规定，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以彻底解决占用本公司资金的问题，维护本公司资产的完整和安全。

##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 二、重要事项详情

#### （一）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抵押、 质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者 连带)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是否关 联担保
青岛雅凯汽车 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12月1 日至2016年12 月1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青岛雅凯汽车 工贸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5年2月26 日至2016年2 月26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青岛同辉汽车 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年5月6 日至2016年5 月5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青岛同辉汽车 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5年5月11 日至2016年5 月10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b>总计</b>	<b>19,500,000.00</b>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19,5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资金、资产、资源)	占用性质 (借款、 垫支、其他)	期初余额	累计发生额	期末余额	是否归还	是否为挂牌前已清理事项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资金	借款	0.00	3,625,000.00	3,625,000.00	是	是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	借款	1,219,634.81	393,965.19	1,523,600.00	是	是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资金	借款	2,442,240.84	2,042,240.64	400,000.00	是	是
京岛诚建(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资金	借款	1,396,520.95	1,396,520.95	0.00	是	是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资金	借款	1,600,000.00	1,600,000.00	0.00	是	是
青岛凯钠拇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资金	借款	5,651,773.33	5,651,773.33	0.00	是	是
孙彧	资金	借款	0.00	-	0.00	是	是
于俊杰	资金	借款	0.00	200,000.00	200,000.00	是	是
杜云鹏	资金	借款	0.00	3,800.00	3,800.00	是	是
高峰	资金	借款	0.00	30,000.00	30,000.00	是	是
<b>总计</b>			12,310,169.93	6,527,769.93	5,782,400.00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司关联方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由于资金周转的需要，借用公司资金。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已将上述借款全部归还公司。就上述事宜，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进行了公告（《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告》），主办券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 日进行了风险揭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揭示公告）。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程序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1,386,000.00	1,386,000.00	
6. 其他	0.00	0.00	
<b>总计</b>	<b>1,386,000.00</b>	<b>1,386,000.00</b>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占款	4,890,000.00	否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占款	7,000,000.00	否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占款	680,000.00	否
京岛诚建（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京岛诚建（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期初余额有人民币 1,396,520.95 元，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结清，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1,396,520.95	是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关联方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人民币 58,947.46 元，期初余额有 1,600,000.00 元，共计人民币 1,658,947.46 元，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结清，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58,947.46	是
青岛凯钠拇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关联方青岛凯钠拇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人民币 6,750,000.00 元，期初余额有 5,651,773.33 元，共计人民币 12,401,773.33 元，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	6,750,000.00	是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前结清，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孙彧	关联方孙彧向公司借款 2,900,000.00 元，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结清，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2,900,000.00	是
于俊杰	备用金借款	200,000.00	是
高峰	备用金借款	30,000.00	是
杜云鹏	备用金借款	35,600.00	是
<b>总计</b>	-	23,941,068.41	-

**(四) 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2015 年 3 月 16 日，孙炯光、鑫光正机械、鑫光正钢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孙炯光将所持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股权转让给鑫光正有限，鑫光正机械将其所持有的华昊国际 40%股权转让于鑫光正有限。同日，华昊国际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上述股权转让协议。依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 090038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该公司经评估净资产值为 471.34 万元，股权转让价格以每股 1 元价格合计 200 万元进行转让，2015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净资产值高于 200 万元部分入资本公积。报告期初，公司持有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40%的股份。

2015 年 4 月 11 日，孙炯光、孙志勇、鑫光正钢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鑫光正有限将所持凯纳姆中的 39%股权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孙炯光，1%股权以 1 元/股价格转让给孙志勇。

2015 年 3 月，鑫光正有限计划在“新三板”挂牌上市，因此决定剥离公司非相关业务。经过友好协商，鑫光正钢构将所持凯纳姆 39%股权转让给孙炯光，1%股权转让给孙志勇。

**(五) 对外投资事项**

2015 年 3 月，鑫光正有限计划在“新三板”挂牌上市，因此决定剥离公司非相关业务。经过友好协商，鑫光正钢构将所持凯纳姆 39%股权转让给孙炯光，1%股权转让给孙志勇。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存在同业竞争的潜在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公司关联公司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进行了公告，主办券商已于同日进行了风险揭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相关承诺，已认识到该行为可能导致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承诺未来坚决杜绝此类行为的发生。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735,000	100.00%	-15,735,000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485,000	41.21%	-6,480,000	-	-	
	董事、监事、高管	6,485,000	41.21%	-6,480,000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	-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23,760,000	23,760,000	79.20%	
	董事、监事、高管	-	-	24,320,000	24,320,000	81.05%	
	核心员工	-	-	23,960,000	23,960,000	79.87%	
总股本		15,735,000	-	30,000,00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孙炯光	6,485,000	17,275,000	23,760,000	79.20%	23,760,000	0
2	周素香	3,260,000	-	3,260,000	10.87%	3,260,000	0
3	孙书章	1,510,000	-	1,510,000	5.04%	1,510,000	0
4	史本峰	-	-	400,000	1.34%	400,000	0
5	王晓霞	-	-	100,000	0.33%	100,000	0
6	王秀英	-	-	100,000	0.33%	100,000	0
7	孙蕾	-	-	100,000	0.33%	100,000	0
8	王宝江	-	-	100,000	0.33%	100,000	0
9	韩文平	-	-	100,000	0.33%	100,000	0
10	王宝明	-	-	100,000	0.33%	100,000	0
合计		11,255,000	17,275,000	29,530,000	98.43%	29,53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周素香系孙炯光的母亲，股东孙书章系孙炯光的父亲。除此之外，公司前十名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孙炯光，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 年 1 月 13 日生，大学学历；2004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学院；2004 年 7 月至今，担任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先生自 1998 年至今，孙炯光先生历任平度市工商联委员、执行委员；平度市开发区工商联副会长、平度市民营企业家公会副会长；平度市政协委员、党委；平度市人大代表、常委等职务。报告期间，孙炯光先生一直担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履行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权。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股份代持情况

无

## 第七节 融资情况

###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无

### 二、债券融资情况

无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抵押	青岛农商银行平度城关支行	5,000,000.00	5.87%	2015/6/17-2016/6/16	否
抵押	青岛农商银行平度城关支行	6,000,000.00	5.58%	2015/7/20-2016/7/19	否
抵押	中国建设银行平度支行	5,000,000.00	5.36%	2015/6/1-2016/5/27	否
抵押	中国建设银行平度支行	5,000,000.00	5.36%	2015/6/8-2016/6/7	否
抵押	中国建设银行平度支行	2,000,000.00	5.36%	2015/6/17-2016/6/17	否
抵押	中国建设银行平度支行	5,000,000.00	5.36%	2015/6/18-2016/6/17	否
合计		28,000,000.00			

### 四、利润分配情况

无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孙炯光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0	本科	2015/7/1-2018/6/30	是
韩文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大专	2015/7/1-2018/6/30	是
王宝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中专	2015/7/1-2018/6/30	是
沈承国	董事	男	31	本科	2015/7/1-2018/6/30	是
彭效东	董事	男	41	中专	2015/7/1-2018/6/30	是
王宝江	监事长	男	58	大专	2015/7/1-2018/6/30	是
周明芳	监事	女	44	大专	2015/7/1-2018/6/30	是
闫淑芹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3	中专	2015/7/1-2018/6/30	是
韩守强	董事会秘书	男	44	大专	2015/7/1-2018/6/30	是
王京平	财务总监	女	44	大专	2015/7/1-2018/6/30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孙炯光	董事长/总经理	6,485,000	17,275,000	23,760,000	79.20%	0
韩文平	副总经理/董事	0	100,000	100,000	0.33%	0
王宝明	副总经理/董事	0	100,000	100,000	0.33%	0
沈承国	董事	0	40,000	40,000	0.13%	0
彭效东	董事	0	40,000	40,000	0.13%	0
王宝江	监事长	0	100,000	100,000	0.33%	0
周明芳	监事	0	60,000	60,000	0.20%	0
韩守强	董事会秘书	0	60,000	60,000	0.20%	0
王京平	财务总监	0	60,000	60,000	0.20%	0
合计		6,485,000	17,835,000	24,320,000	81.05%	0

#### (三) 变动情况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不适用

## 二、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5	65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销售人员	53	58
技术人员	51	49
生产人员	171	216
行政人员	85	72
其他人员	21	19
<b>员工总计</b>	<b>436</b>	<b>479</b>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62	65
专科	157	162
专科以下	214	249
<b>员工总计</b>	<b>436</b>	<b>479</b>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招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略有增加。销售、技术人员相对稳定，一线工人及生产管理人员有所增加。根据公司发展和岗位需求，主要通过猎聘网等网上招聘平台、高校应届毕业生洽谈会、人才市场等线上线下渠道进行招聘，使每个人的能力和岗位相匹配，更好地实现自己的人事价值。

2、员工培训

公司有一整套内训和外训培训体系，报告期内，根据企业文化和产业特点，公司不定期组织外部专家和内部讲师对新员工、在职员工、公司高管等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学习，进行员工的专业化、职业化打造，保障员工的素养和技能的成长提升，让持续不断的学习成为企业发展的最核心竞争力。

3、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公司实施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事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4、报告期内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6	6	23,969,000
核心技术人员	-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孙炯光先生，任期三年，起任时间为 2015 年 7 月，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1 月 13 日生，大学学历；2004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学院；2004 年 7 月至今，担任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先生自 1998 年至今，孙炯光先生历任平度市工商联委员、执行委员；平度市开发区工商联副会长、平度市民营企业家公会副会长；平度市政协委员、党委；平度市人大代表、常委等职务。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韩文平先生，任期三年，起任时间为 2015 年 7 月，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3 月 7 日出生，大学学历；1989 年 7 月至 2002 年 6 月平度市建筑施工公司施工员；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公司车间主任；2004 年 12 月至 2008 年 5 月公司工程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6 月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201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具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王宝明先生，任期三年，起任时间为 2015 年 7 月，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1 月 9 日出生，中专学历；1995 年 7 月至 1996 年 1 月青岛海尔电冰箱（国际）有限公司学习；1996 年 1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青岛海尔电冰箱（国际）有限公司管理员、车间主任；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青岛海尔电冰箱（国际）有限公司分厂生产厂长；2001 年 12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青岛海尔电冰箱（国际）有限公司分厂厂长；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青岛海尔电冰箱（国际）有限公司订单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青岛海尔电冰箱（国际）有限公司制造副总；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青岛海尔电冰箱（国际）有限公司制造副总兼总经理助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生产厂长，具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张立芳女士，任期三年，起任时间为 2015 年 7 月，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5 月 24 日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山东平度人，1991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工程学院汽车制造专业；1991 年 7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青岛东风汽车改装厂工程师；2004 年 6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本公司技术部负责人，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本公司大项目部技术负责人，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国内业务工程技术负责人，主持参与项目近百个，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许罡先生，任期三年，起任时间为 2015 年 7 月，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2 月 24 日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 年 7 月毕业于青岛建筑工程学院工民建专业；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青岛保税区监理事务所监理员；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奥多（上海）钢制品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0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设计二部负责人，主持参与多个项目；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本公司国际业务技术负责人，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本公司国内业务技术负责人，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

高见见先生，任期三年，起任时间为 2015 年 7 月，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3 月 22 日出生，大学学历，2003 年 6 月毕业于河北建筑工程学院建筑工程系；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青岛海创钢构有限公司现场施工员；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青岛城市建筑设计院钢结构设计人员；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华优建筑设计院山东分院钢结构总工程师；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本公司国际业务设计负责人，参与设计了众多工业厂区及厂房、大型体育馆、展览中心、会展中心、多层钢框架办公楼、大跨度管桁架连廊及网架；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

本期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 一、公司治理

#### (一) 制度与评估

#####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运作，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使股东拥有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保障。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保护所有股东。

#####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基本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规定的程序。

#####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 1、2015 年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制定股份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在青岛工商局完成了《公司章程》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 2、2015 年审议通过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

为挂牌之目的，公司依据《公司法》、《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挂牌后适用的《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在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公司 2015 年 12 月 18 日挂牌之日起开始实施该公司章程。

#### (二) 三会运作情况

#####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2015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决议，同

		意公司股东华昊（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28.47% 股权以人民币 448 万元价格转让给孙炯光。同日，华昊（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7 月 1 日会议选举董事长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5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决议，同意青岛雅凯汽车工贸有限公司、青岛同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监事会	1	2015 年 7 月 1 日选举监事会主席、监事
股东大会	4	2015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573.5 万元增资至 3000 万元。2015 年 7 月 1 日，鑫光正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约定公司原二十名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2015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股份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监事的议案》。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为青岛雅凯汽车工贸有限公司、青岛同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间，公司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决议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无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在未来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并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在今后的治理中，公司坚决杜绝不经三会决策即实施的关联交易等，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提供保障。

###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积极、真诚对待关注公司信息与发展、寻找投资机会的银行、证券公司、投资机构等相关机构邮件和实地调研考察等，如实回答提出的相关问题。公司在与上述单位的沟通与磋商中，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和理解公司的同时，也使公司对资本市场有了更深刻的认识。

## 二、内部控制

###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钢结构，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技术、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2、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已经完全到位，不存在资产不完整情况，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完全独立和分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况；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

### 4、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情况。

###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运作体系。

##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在生产安全方面、技术研发方面、质量控制方面、人事管理、财务控制等方面均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仍然处于完善自身治理机制的过程当中，没有深刻理解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导致了公司关联方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占用公司资金的相关事宜的出现，这说明了公司制度执行力尚有待加强。在未来，公司会严格贯彻各项内控制度，杜绝此类现象发生，严格按照政策制度执行。

##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拟于 2016 年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编号	[2016]京会兴审字第 0801042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11 房间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03
注册会计师姓名	廖建波 陈胜华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光正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 1-12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鑫光正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鑫光正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鑫光正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 1-12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廖建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胜华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日

### 二、财务报表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六、（一）	7,065,630.65	9,550,447.1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六、（二）	500,000.00	540,000.00
应收账款	六、（三）	45,723,164.14	84,938,278.03
预付款项	六、（四）	4,985,244.71	17,125,305.29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五）	17,639,517.26	24,801,103.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六）	10,586,706.70	5,691,696.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2,334,805.43	-
<b>流动资产合计</b>	-	<b>88,835,068.89</b>	<b>142,646,830.29</b>
<b>非流动资产：</b>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八）	-	11,868,270.91
投资性房地产	六、（九）	867,624.73	925,194.43
固定资产	六、（十）	16,323,605.15	16,106,649.60
在建工程	-	-	0.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十一）	5,323,683.95	5,458,865.7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二)	1,449,559.03	1,149,49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23,964,472.86	35,508,480.67
<b>资产总计</b>	-	112,799,541.75	178,155,310.96
<b>流动负债：</b>	-	-	-
短期借款	六、(十三)	28,000,000.00	3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十四)	1,183,218.68	29,953,005.76
预收款项	六、(十五)	25,356,276.84	68,880,926.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六)	2,097,627.48	1,596,800.33
应交税费	六、(十七)	3,747,388.85	1,263,327.3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八)	3,998,957.95	4,096,110.51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64,383,469.80	144,790,170.80
<b>非流动负债：</b>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
<b>负债合计</b>	-	64,383,469.80	144,790,170.8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股本	六、（十九）	30,000,000.00	15,73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二十）	14,559,326.96	2,004,598.5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六、（二十一）	2,564,291.92	590,691.92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二）	643,642.77	2,910,442.6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三）	648,810.30	12,124,407.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48,416,071.95	33,365,140.16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48,416,071.95	33,365,140.16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112,799,541.75	178,155,310.96

法定代表人：孙炯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平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	3,932,261.46	8,979,368.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500,000.00	54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一）	47,597,140.35	73,553,554.38
预付款项	-	4,985,244.71	12,409,779.1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15,012,076.49	22,367,267.78
存货	-	10,586,706.70	5,691,696.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	82,613,429.71	123,541,665.93
<b>非流动资产：</b>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4,703,616.83	11,868,270.91
投资性房地产	-	867,624.73	925,194.43
固定资产	-	16,323,071.66	16,106,116.1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5,323,683.95	5,458,865.7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449,559.03	1,149,49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28,667,556.20</b>	<b>35,507,947.18</b>
<b>资产总计</b>	-	<b>111,280,985.91</b>	<b>159,049,613.11</b>
<b>流动负债：</b>	-		
短期借款	-	28,000,000.00	3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088,705.84	25,431,235.45
预收款项	-	24,292,062.91	58,008,478.64
应付职工薪酬	-	2,089,097.48	1,596,800.33
应交税费	-	2,031,081.92	2,617,904.8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3,998,957.95	3,604,376.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61,499,906.10</b>	<b>130,258,796.23</b>
<b>非流动负债：</b>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
<b>负债合计</b>	-	61,499,906.10	130,258,796.23
<b>所有者权益：</b>	-		
股本	-	30,000,000.00	15,73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17,262,943.79	4,598.5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2,564,291.92	590,691.92
盈余公积	-	266,668.63	2,533,468.46
未分配利润	-	-312,824.53	9,927,057.9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49,781,079.81	28,790,816.88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	111,280,985.91	159,049,613.11

法定代表人：孙炯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平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	252,726,962.83	327,599,337.61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四)	252,726,962.83	327,599,337.61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	251,196,661.38	320,845,410.65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四)	195,768,354.89	278,116,217.51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五)	3,926,293.93	1,509,190.49
销售费用	六、(二十六)	21,480,228.14	16,095,379.40
管理费用	六、(二十七)	23,040,063.82	19,635,731.04
财务费用	六、(二十八)	5,781,484.43	2,639,713.36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九)	1,200,236.17	2,849,178.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	131,729.09	-131,729.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1,662,030.54	6,622,197.87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一)	3,057,982.94	2,488,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二)	516,261.22	25,820.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4,203,752.26	9,085,077.82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三)	2,772,780.24	1,521,770.1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1,430,972.02	7,563,307.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1,430,972.02	7,563,30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430,972.02	7,563,307.67
少数股东损益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	1,430,972.02	7,563,30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30,972.02	7,563,307.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9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07	0.24

法定代表人：孙炯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十四、(四)	239,877,582.21	300,983,429.01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194,666,786.09	265,185,878.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	3,926,293.93	1,509,190.49
销售费用	-	18,453,843.63	14,776,684.88
管理费用	-	22,830,658.56	19,511,675.56
财务费用	-	5,610,584.00	2,647,114.71
资产减值损失	-	1,200,236.17	2,849,178.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五)	131,729.09	-131,729.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6,679,091.08	-5,628,022.65
加：营业外收入	-	2,459,457.00	2,488,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516,261.22	25,820.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4,735,895.30	-3,165,142.70
减：所得税费用	-	2,597,335.19	1,207,231.2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7,333,230.49	-4,372,373.98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	-	-
<b>七、每股收益：</b>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 孙炯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培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京平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93,765,185.04	278,953,033.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6,370,706.77	16,672,167.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三)	63,907,121.15	108,827,755.6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364,043,012.96</b>	<b>404,452,956.6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82,535,895.58	213,490,742.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4,347,444.29	23,808,188.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0,491,927.81	5,046,084.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四)	70,872,258.40	140,502,442.1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388,247,526.08</b>	<b>382,847,457.5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24,204,513.12</b>	<b>21,605,499.1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7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2,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756,288.76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45,926,288.76</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31,992.17	556,948.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000,000.00	12,000,00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329,6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28,461,592.17	12,556,948.8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7,464,696.59	-12,556,948.8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255,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4,000,000.00	4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49,255,000.00	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5,000,000.00	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45,000,000.00	45,000,000.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4,255,000.00	-3,00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2,484,816.53	6,048,550.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550,447.18	3,501,896.8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7,065,630.65	9,550,447.18

法定代表人：孙炯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85,203,335.79	265,268,227.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848,005.95	16,672,167.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439,325.75	53,014,434.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342,490,667.49	334,954,82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74,602,226.54	218,721,258.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4,245,095.09	23,808,188.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991,869.98	4,851,661.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1,218,279.15	65,504,917.9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370,057,470.76	312,886,026.2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27,566,803.27	22,068,803.4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70,000.00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2,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256,288.76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50,426,288.76</b>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31,992.17	556,948.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000,000.00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29,6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32,161,592.17</b>	<b>12,556,948.8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18,264,696.59</b>	<b>-12,556,948.8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255,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4,000,000.00	4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49,255,000.00</b>	<b>42,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5,000,000.00	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45,000,000.00</b>	<b>45,00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4,255,000.00</b>	<b>-3,00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b>-5,047,106.68</b>	<b>6,511,854.5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979,368.14	2,467,513.5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b>3,932,261.46</b>	<b>8,979,368.14</b>

法定代表人：孙炯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平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35,000.00	-	-	-	2,004,598.56	-	-	590,691.92	2,910,442.60	-	12,124,407.08	-	33,365,14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35,000.00	-	-	-	2,004,598.56	-	-	590,691.92	2,910,442.60	-	12,124,407.08	-	33,365,14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65,000.00	-	-	-	12,554,728.40	-	-	1,973,600.00	-2,266,799.83	-	-11,475,596.78	-	15,050,931.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430,972.02	-	1,430,972.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265,000.00	-	-	-	-645,040.23	-	-	-	-	-	-	-	13,619,959.77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265,000.00	-	-	-	-	-	-	-	-	-	-	-	14,26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354,959.77	-	-	-	-	-	-	-	1,354,959.77
4. 其他	-	-	-	-	-2,000,000.00	-	-	-	-	-	-	-	-2,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66,668.63	-	-266,668.6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66,668.63	-	-266,668.6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3,199,768.63	-	-	-	-2,533,468.46	-	-10,666,300.17	-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3,199,768.63	-	-	-	-2,533,468.46	-	-10,666,300.17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973,600.00	-	-	-1,973,600.00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1,973,600.00	-	-	-1,973,600.00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00			00.00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14,559,326.96	-	-	2,564,291.92	643,642.77	-	648,810.30	-	48,416,071.9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35,000.00	-	-	-	2,004,598.56	-	-	542,564.24	2,154,111.83	-	5,365,557.86	-	25,801,83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35,000.00	-	-	-	2,004,598.56	-	-	542,564.24	2,154,111.83	-	5,365,557.86	-	25,801,83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48,127.68	756,330.77	-	6,758,849.22	-	7,563,307.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563,307.67	-	7,563,30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756,330.77	-	-804,458.45	-	-48,127.6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756,330.77	-	-804,458.45	-	-48,127.6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48,127.68	-	-	-	-	48,127.68
1. 本期提取	-	-	-	-	-	-	-	48,127.68	-	-	-	-	48,127.68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5,735,000.00	-	-	-	2,004,598.56	-	-	590,691.92	2,910,442.60	-	12,124,407.08	-	33,365,140.16

法定代表人：孙炯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35,000.00	-	-	-	4,598.56	-	-	590,691.92	2,533,468.46	9,927,057.94	28,790,81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35,000.00	-	-	-	4,598.56	-	-	590,691.92	2,533,468.46	9,927,057.94	28,790,81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65,000.00	-	-	-	17,258,345.23	-	-	1,973,600.00	-2,266,799.83	-10,239,882.47	20,990,26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666,686.33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265,000.00	-	-	-	4,058,576.60	-	-	-	-	-	18,323,576.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265,000.00	-	-	-	2,703,616.83	-	-	-	-	-	16,968,616.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354,959.77	-	-	-	-	-	1,354,959.77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66,668.63	-266,668.6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66,668.63	-266,668.63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3,199,768.63	-	-	-	-2,533,468.46	-10,666,300.1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3,199,768.63	-	-	-	-2,533,468.46	-10,666,300.17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973,600.00	-	-1,973,600.00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1,973,600.00	-	-1,973,600.00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30,000,000.00	-	-	-	17,262,943.79	-	-	2,564,291.92	266,668.63	-312,824.53	49,781,079.8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35,000.00	-	-	-	4,598.56	-	-	542,564.24	2,151,441.05	6,536,938.96	24,970,542.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35,000.00	-	-	-	4,598.56	-	-	542,564.24	2,151,441.05	6,536,938.96	24,970,542.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48,127.68	382,027.41	3,390,118.98	3,820,27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820,274.07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82,027.41	-430,155.09	-48,127.6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82,027.41	-430,155.09	-48,127.6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48,127.68	-	-	48,127.68
1. 本期提取	-	-	-	-	-	-	-	48,127.68	-	-	48,127.68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未余额</b>	15,735,000.00	-	-	-	4,598.56	-	-	590,691.92	2,533,468.46	9,927,057.94	28,790,816.88

法定代表人：孙炯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平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附：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历史沿革

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光正钢结构”), 2002年6月13日经平度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设立, 完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的变更。

##### (1) 2002年6月, 有限公司设立

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成立于2002年6月13日, 注册资本50万元, 实收资本5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表:

本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编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炯光	25	50%
2	周素香	15	30%
3	孙书章	10	20%

本次出资情况经青岛仁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了仁会内验字(2002)第41号验资报告。

##### (2) 2003年7月, 第一次变更:

2003年7月23日, 鑫光正钢结构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增资后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其中孙炯光增资185万元, 增资后实际出资21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70%; 周素香增资48万元, 增资后实际出资63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21%; 孙书章增资17万元, 增资后实际出资27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9%。股权结构如下表:

编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孙炯光	210	70%
2	周素香	63	21%
3	孙书章	27	9%

本次增资情况经青岛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出具了青振会内验字(2003)第0602-0011号验资报告。

##### (3) 2006年3-4月, 第二次变更:

2006年3月20日, 鑫光正钢结构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股东孙炯光将自己持有公司70%的股权中的40.5%转让给韩国客商金英洙, 转让价格为85万元人民币。2006年3月21日, 卖方孙炯光、买方金英洙签署《股权并购协议书》, 孙炯光将自己持有公司70%股权中的40.5%转让给韩国金英洙先生, 转让价格为85万元人民币。金英洙在公司注册之日起三个月内向孙炯光支付全部对价, 以美元折合85万人民币支付。本次股权转让, 周素香、孙书章自愿放弃优先购买权。股东孙书章、周素香在该协议上签字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2006年4月13日, 青岛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青外经贸资审字[2006]256号《关于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并购暨中外合资企业章程、合同的批复》, 2006年4月17日,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报告

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取得青岛市人民政府签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青府字[2006]028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该证显示企业名称为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企业地址为青岛平度市三城路进 268 号；企业类型为中外合资企业；经营年限为 12 年；投资总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五金件，EPS 制品，钢结构材料加工、机械加工、焊接；钢结构工程安装。公司产品 30%外销，70%内销；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3702737295915；批准日期为 2006 年 4 月 17 日；发证日期为 2006 年 4 月 17 日；发证序号 3702025260。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孙炯光	125	41.7%
2	金英洙	85	28.3%
3	周素香	63	21%
4	孙书章	27	9%

#### （4）2011 年 12 月，第三次变更：

2006 年 7 月 12 日，公司股东孙炯光、周素香、孙书章、金英洙签署《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增资协议》。协议约定：（1）孙炯光以现金出资 208.5 万元人民币，周素香以现金出资 105 万元人民币，孙书章以现金出资 45 万元人民币，金英洙以 17.69 万美元折合 141.5 万元人民币出资。各股东在新营业执照颁发之前出资增加资金的 20%，其余在 2 个月内缴足。（2）增资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如下：孙炯光 333.5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股权的 41.7%；周素香 168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股权的 21%；孙书章 72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股权的 9%；金英洙 226.5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股权的 28.3%。

2006 年 7 月 14 日，平度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平外经贸资字[2006]136 号《关于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孙炯光	333.5	41.7%
2	金英洙	226.5	28.3%
3	周素香	168	21%
4	孙书章	72	9%

本次增资情况经青岛华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青华会外验字[2006]第 C-022 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经山东光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分所审验，并出具了鲁光会青外验字（2006）第 152 号的验资报告、注册资本经山东大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鲁大明验字[2006]214 号的验资报告。

#### （5）2008 年 6 月：

2008 年 6 月 16 日，平度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证明》，证明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下发执行工商行政管理注册编制规则的通知》（工商办字[2007]79 号），注册号变更为 370283400000359。

#### （6）2011 年：

2011 年 11 月 1 日，鑫光正钢结构召开董事会并决议：（1）同意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增加股东华昊（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并增加注册资本。公司由原来的投资总额 8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增加为总投资额 18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 1800 万元人民币。

2011 年 12 月 1 日，平度市商务局出具平商外资审字[2011]194 号《关于同意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2011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取得青岛市人民政府签发的商外资青府字[2006]028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该证书显示投资总额为 18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为 18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资本经青岛康帮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青康帮内验字（2012）第 61-Y025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注册资本经青岛康帮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青康帮外验字（2012）第 D001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注册资本经青岛康帮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青康帮外验字（2012）第 D002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注册资本经青岛康帮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青康帮外验字（2012）第 D003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在注册资本中所占	出资方式
1	孙炯光	648.5	36.03%	货币
2	金英洙	226.5	12.58%	货币
3	周素香	326	18.11%	货币
4	孙书章	151	8.39%	货币
5	华昊（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8	24.89%	货币

**（7）2012 年 5 月：**

2012 年 5 月 17 日，青岛市商务局出具青商资审字[2012]143 号《关于对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调整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最终批复》。该批复同意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投资总额由 1800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 1573.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 1800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 1573.5 万元人民币。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	出资方式
1	孙炯光	648.5	41.21%	货币
2	周素香	326	20.72%	货币
3	孙书章	151	9.60%	货币
4	华昊（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8	28.47%	货币

本次增资情况经青岛康帮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青康帮内验字（2012）第 D-Y027 号验资报告。

**（8）2012 年 7 月：**

2012 年 7 月 27 日，平度市商务局出具平商外资审字[2012]112 号《关于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批复如下：（1）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加工五金件，EPS 制品，钢结构材料加工、机械加工、焊接；钢结构工程安装（凭资质经营）。（产品 30% 外销）。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家具厨具、陶瓷洁具、照明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进出口。”同意公司 2012 年 7 月 22 日制定的章程修正案及合同修改协议。

**（9）2015 年 4 月：**

1) 2015 年 4 月 7 日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报告

平度市商务局出具平商资审字[2015]364 号《关于同意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批复如下：（1）同意公司股东华昊（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28.47%的股权以人民币 44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炯光，其他股东放弃对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2）股权转让变更企业性质后，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炯光	1096.5	69.68%	货币
2	周素香	326	20.72%	货币
3	孙书章	151	9.60%	货币

#### 2) 2015 年 4 月 11 日

青岛市鑫光正钢结构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573.5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同意新增股东史本峰、曾兰、王晓霞、王秀英、孙蕾、王宝江、韩文平、王宝明、翟存仓、高峰、韩守强、周明芳、王京平、沈承国、彭效东、杜云朋、于俊杰。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炯光	2376	79.20%	货币
2	周素香	326	10.87%	货币
3	孙书章	151	5.04%	货币
4	史本峰	40	1.34%	货币
5	曾兰	5	0.17%	货币
6	王晓霞	10	0.33%	货币
7	王秀英	10	0.33%	货币
8	孙蕾	10	0.33%	货币
9	王宝江	10	0.33%	货币
10	韩文平	10	0.33%	货币
11	王宝明	10	0.33%	货币
12	翟存仓	6	0.20%	货币
13	高峰	6	0.20%	货币
14	韩守强	6	0.20%	货币
15	周明芳	6	0.20%	货币
16	王京平	6	0.20%	货币
17	沈承国	4	0.13%	货币
18	彭效东	4	0.13%	货币
19	杜云朋	2	0.07%	货币
20	于俊杰	2	0.07%	货币

#### (10) 2015 年 7 月：

2014 年 7 月 21 日，鑫光正钢结构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改后，公司股权未发生改变。

## 2、组织结构

本公司实行董事会直接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的规定，下设项目投资部、风险管理部、财务会计部、综合管理部。

### 3、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五金件、EPS 制品、机械设备加工；钢结构材料加工、焊接（产品 30%外销）；钢结构工程安装（凭资质经营）、钢结构技术服务；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家具厨具、陶瓷洁具、照明设备、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不含油漆）、机械设备及配件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4 月 3 日批准报出。

##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上年相同，没有变化，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持续经营

公司基于 2013 年、2014 年的盈利趋势预测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公司具有稳定的持续经营能力。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此次审计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

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含 2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项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对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个月至 6 个月	0.00	0.00
6 个月至 1 年	2.00	2.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十二)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绝当商品、库存商品。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中原材料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

及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 （十六）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八)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九)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剩余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到期日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

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三)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二十四) 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二十五）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六）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采用验收合格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①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二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

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九）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三十）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 （三十一）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三十二）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三十三）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三十四）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三十五）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 （三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五、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519,273.08	4,761,388.73
银行存款	6,546,357.57	4,789,058.45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7,065,630.65	9,550,447.18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0	54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500,000.00	540,000.00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种类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079,497.82	100.00	5,356,333.68	10.49	45,723,164.14
合计	51,079,497.82	100.00	5,356,333.68	10.49	45,723,164.14

种类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种类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373,710.73	100.00	4,435,432.70	4.96	84,938,278.03
<b>合计</b>	<b>89,373,710.73</b>	<b>100.00</b>	<b>4,435,432.70</b>	<b>4.96</b>	<b>84,938,278.03</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30,519,537.92	0.00	0.00
6 个月-1 年	4,385,111.07	87,702.22	2.00
1—2 年	4,803,381.35	480,338.14	10.00
2—3 年	6,707,386.63	2,012,215.98	30.00
3—4 年	3,183,957.81	1,591,978.91	50.00
4—5 年	1,480,123.04	1,184,098.43	80.00
5 年以上	0.00	0.00	100.00
<b>合计</b>	<b>51,079,497.82</b>	<b>5,356,333.68</b>	--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40,409,841.55	0.00	0.00
6 个月-1 年	22,411,702.71	448,234.05	2.00
1—2 年	21,372,379.52	2,137,237.95	10.00
2—3 年	3,699,663.91	1,109,899.17	30.00
3—4 年	1,480,123.04	740,061.53	50.00
4—5 年	0.00	0.00	80.00
5 年以上	0.00	0.00	100.00
<b>合计</b>	<b>89,373,710.73</b>	<b>4,435,432.70</b>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本期没有发生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5 年 1-12 月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8,919,849.4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7.0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962,247.86 元。

2014 年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5,535,159.8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8.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42,839.08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其他说明：

无。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4,511,608.03	90.50	14,810,130.60	86.48
1-2 年	473,636.68	9.50	1,830,437.83	10.69
2-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484,736.86	2.83
合计	4,985,244.71	100.00	17,125,305.29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东冠洲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183.45	13.72	2015 年 12 月	项目未完成
烟台大通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9,647.40	12.83	2015 年 12 月	项目未完成
天津市宇润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9,528.61	10.42	2015 年 12 月	项目未完成
日照型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1,397.13	9.26	2015 年 12 月	项目未完成
邯郸市兴贤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054.33	7.46	2015 年 12 月	项目未完成
合计	--	2,676,810.92	53.69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东恒基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0,000.00	21.90	2014/10/21	项目未完成
青岛百特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9,966.83	6.89	2013/12/05	项目未完成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烟台玉林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5,726.21	6.16	2013/01/22	项目未完成
青岛益爱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4,000.00	5.80	2014/11/17	项目未完成
烟台大通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798.10	5.49	2014/09/30	项目未完成
合计	--	7,920,491.14	46.24	--	--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81,419.67	100.00	441,902.41	2.44	17,639,517.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8,081,419.67	100.00	441,902.41	2.44	17,639,517.26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963,670.56	100.00	162,567.22	0.65	24,801,103.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4,963,670.56	100.00	162,567.22	0.65	24,801,103.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2/31
----	------------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3,164,294.06	0.00	0.00
6-12 月	4,395,618.10	87,912.36	2.00
1-2 年	0.00	0.00	10.00
2-3 年	1,179,966.83	353,990.05	30.00
3-4 年	0.00	0.00	50.00
4-5 年	0.00	0.00	80.00
5 年以上	0.00	0.00	100.00
<b>合计</b>	<b>8,739,878.99</b>	<b>441,902.41</b>	<b>—</b>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10,867,496.62	0.00	0.00
6-12 月	1,145,756.31	22,915.12	2.00
1-2 年	1,396,520.95	139,652.10	10.00
2-3 年	0.00	0.00	30.00
3-4 年	0.00	0.00	50.00
4-5 年	0.00	0.00	80.00
5 年以上	0.00	0.00	100.00
<b>合计</b>	<b>13,409,773.88</b>	<b>162,567.22</b>	<b>—</b>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计提理由
员工备用金	2,384,728.08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出口退税	999,797.30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400,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1,523,6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625,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于俊杰	200,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代缴个税	20,624.07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员工五险一金	153,991.23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高峰	30,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杜云鹏	3,8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计提理由
合计	9,341,540.68	0.00	—	—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计提理由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2,442,240.84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5,910,44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1,219,634.81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出口退税	1,594,463.74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员工备用金	387,117.29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11,553,896.68	0.00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项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2、当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3、当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12/31	2014/12/31
往来款	11,618,638.99	20,021,311.13
出口退税	999,797.30	2,028,299.30
员工五险一金	153,991.23	96,770.57
押金	0.00	2,625,329.09
代扣代缴个税	20,624.07	29,393.25
股东借款	233,800.00	0.00
投标保证金	2,669,840.00	0.00
员工备用金	2,384,728.08	0.00
合计	18,081,419.67	24,801,103.3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5/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好运来农业生态休闲有限公司	正常经营往来	4,023,250.00	1 年以内	22.25	52,465.00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25,000.00	6 个月以内	20.05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5/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 公司	往来款	1,523,600.00	6 个月以内	8.43	0.00
青岛百特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正常经营往来	1,179,966.83	2-3 年	6.53	353,990.05
威海华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5.53	20,000.00
<b>合计</b>	--	<b>11,351,816.83</b>	--	<b>62.79</b>	<b>426,455.05</b>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4/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 备期末 余额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往来款	5,910,440.00	1 年以内	23.68	0.00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42,240.84	1 年以内	9.78	0.00
青岛圣凯机械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	6 个月以内	8.01	0.00
青岛三益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6 个月以内	8.01	0.00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00,000.00	6 个月以内	6.41	0.00
<b>合计</b>	--	<b>13,952,680.84</b>	--	<b>55.89</b>	--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8、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97,067.76	0.00	4,997,067.76
低值易耗品	2,482,693.46	0.00	2,482,693.46
库存商品	3,106,945.48	0.00	3,106,945.48
<b>合计</b>	<b>10,586,706.70</b>	<b>0.00</b>	<b>10,586,706.70</b>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3,389.51	0.00	1,823,389.51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659,967.77	0.00	1,659,967.77
库存商品	2,208,339.17	0.00	2,208,339.17
合计	<b>5,691,696.45</b>	<b>0.00</b>	<b>5,691,696.45</b>

2、存货跌价准备

无。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

无。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多交税金	2,334,805.43	0.00
合计	<b>2,334,805.43</b>	<b>0.00</b>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5/12/31	减值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11,868,270.91	0.00	12,000,000.00	131,7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11,868,270.91	0.00	12,000,000.00	131,7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11,868,270.91</b>	<b>0.00</b>	<b>12,000,000.00</b>	<b>131,729.09</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12/31 余额	1,045,121.00	396,322.07	0.00	1,441,44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外购	0.00	0.00	0.00	0.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 2015/12/31 余额	1,045,121.00	396,322.07	0.00	1,441,443.0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4/12/31 余额	496,432.54	19,816.10	0.00	516,248.64
2. 本期增加金额	49,643.25	7,926.45	0.00	57,569.70
(1) 计提或摊销	49,643.25	7,926.45	0.00	57,569.7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 2015/12/31 余额	546,075.79	27,742.55	0.00	573,818.34
三、减值准备				
1. 2014/12/31 余额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 2015/12/31 余额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499,045.21	368,579.52	0.00	867,624.73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548,688.46	376,505.97	0.00	925,194.43

##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序号	事项内容	建成年月	涉及资产名称	资产账面价值	面积m <sup>2</sup>	备注
1	未办理产权	2004/12/1	机械车间	499,045.21	1,776.25	

### (十)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4/12/31 余额	10,772,869.98	14,781,025.63	3,637,311.05	2,141,395.71	31,332,60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2,468,549.63	547,874.05	84,307.98	3,100,731.66
(1) 购置	0.00	2,468,549.63	547,874.05	84,307.98	3,100,731.66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50.00	703,067.26	1,353,866.00	337,035.04	2,407,718.30
(1) 处置或报废	13,750.00	703,067.26	1,353,866.00	337,035.04	2,407,718.30
4. 2015/12/31 余额	10,759,119.98	16,546,508.00	2,831,319.10	1,888,668.65	32,025,615.73
<b>二、累计折旧</b>					
1. 2014/12/31 余额	3,904,565.29	8,528,374.13	1,822,122.06	970,891.29	15,225,95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589,305.36	1,220,753.64	273,294.03	281,838.17	2,365,191.20
(1) 计提	589,305.36	1,220,753.64	273,294.03	281,838.17	2,365,191.20
3. 本期减少金额	2,612.40	450,396.09	1,152,751.10	283,373.80	1,889,133.39
(1) 处置或报废	2,612.40	450,396.09	1,152,751.10	283,373.80	1,889,133.39
4. 2015/12/31 余额	4,491,258.25	9,298,731.68	942,664.99	969,355.66	15,702,010.58
<b>三、减值准备</b>					
1. 2014/12/31 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5/12/31 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b>四、账面价值</b>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6,267,861.73	7,247,776.32	1,888,654.11	919,312.99	16,323,605.15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6,868,304.69	6,252,651.50	1,815,188.99	1,170,504.42	16,106,649.60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序号	事项内容	建成年月	涉及资产名称	资产账面价值	面积m <sup>2</sup>	备注
1	未办理产权	2011/6/1	南厂办公大厅	254,540.16	1,172.00	
2	未办理产权	2005/12/1	2 厂南车间	555,537.43	3,857.34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车位使用权	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4/12/31 余额	5,619,826.93	346,000.00	53,487.18	6,019,314.11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4. 2015/12/31 余额	5,619,826.93	346,000.00	53,487.18	6,019,314.11
<b>二、累计摊销</b>				
1. 2014/12/31 余额	491,158.01	38,925.00	30,365.34	560,448.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396.54	17,300.00	5,485.27	135,181.81
(1) 计提	112,396.54	17,300.00	5,485.27	135,181.81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4. 2015/12/31 余额	603,554.55	56,225.00	35,850.61	695,630.16
<b>三、减值准备</b>				
1. 2014/12/31 余额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4. 2015/12/31 余额	0.00	0.00	0.00	0.00
<b>四、账面价值</b>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5,016,272.38	289,775.00	17,636.57	5,323,683.95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5,128,668.91	307,075.00	23,121.84	5,458,865.75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98,236.12	1,449,559.03	4,597,999.92	1,149,499.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0.00	0.00
可抵扣亏损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5,798,236.12</b>	<b>1,449,559.03</b>	<b>4,597,999.92</b>	<b>1,149,499.98</b>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0.00	0.00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0.00	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抵押借款	17,000,000.00	29,000,000.00
保证借款	11,000,000.00	10,000,000.00
<b>合计</b>	<b>28,000,000.00</b>	<b>39,000,000.00</b>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抵押贷款情况

抵押物权证号	账面		抵押银行	他项权证号	抵押合同号	抵押情况		房屋所属
	原值 (元)	净值 (元)				最高抵押金额	实际借款金额	
平国用 2012 第 00154 号	4,319,826.93	4,017,439.04	建行平度支行	平他项 (2013) 第 600 号	抵押 2013062301	720 万	1700 万	鑫光正钢结构
房权证平房私字第 030018 号	3,044,392.08	1,306,213.30		青房地权平市他字第 19755 号				
平国用 2009 第 01034 号	5,020,979.08	2,979,855.67	建行平度支行	平他项 (2013) 第 599 号	抵押 2013062302	1130 万		鑫日机械
权证平号青房地权平自第 16335 号	1,914,523.00	1,830,368.20		青房地权平市他字第 19755 号				
平房私字第 41056 号	1,088,375.63	519,699.49	青岛农商银行平度城关支行	青房地权平市他字第 18549 号	青农商平度城关支行高抵字 (2012) 年第 0057 号	1032 万	0.00 万	鑫光正钢结构
平国用 (2004) 第 02057 号	1,300,000.00	998,833.33		平他项 (2012) 第 806 号				

(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货款	1,183,218.68	29,953,005.76
<b>合计</b>	<b>1,183,218.68</b>	<b>29,953,005.76</b>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十五)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项列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贷款	25,356,276.84	68,880,926.85
<b>合计</b>	<b>25,356,276.84</b>	<b>68,880,926.85</b>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15-12-31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尼日利亚飞机库-祖仁有限公司	4,155,500.69	合同正在履行中	未发货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12-31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卡塔尔集装箱框架-卡塔尔	286,971.98	合同正在履行中	未发货
青岛青平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350,000.00	合同正在履行中	未发货
尹增竹埃塞俄比亚瓦利亚钢厂	122,973.07	合同正在履行中	未发货
巴拿马两岸有限公司	114,150.31	合同正在履行中	未发货
<b>合计</b>	<b>5,029,596.05</b>	—	—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1,596,800.33	23,513,198.04	23,012,370.89	2,097,627.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2,456,548.11	2,456,548.11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1,596,800.33</b>	<b>25,969,746.15</b>	<b>25,468,919.00</b>	<b>2,097,627.48</b>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6,800.33	20,216,748.19	20,079,305.39	1,734,243.13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414,201.19	1,414,201.19	0.00
三、社会保险费	0.00	1,443,028.31	1,443,028.31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167,261.21	1,167,261.21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46,071.41	146,071.41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129,695.69	129,695.69	0.0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55,836.00	55,836.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383,384.35	20,000.00	363,384.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1,596,800.33</b>	<b>23,513,198.04</b>	<b>23,012,370.89</b>	<b>2,097,627.48</b>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2,334,522.42	2,334,522.42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122,025.69	122,025.69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0.00</b>	<b>2,456,548.11</b>	<b>2,456,548.11</b>	<b>0.00</b>

(十七) 应交税费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1,798,938.51	-830,833.48
营业税	718,600.66	292,777.07
企业所得税	702,418.67	1,259,178.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431.35	160,337.45
教育费附加	82,042.01	68,716.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694.67	45,810.69
个人所得税	20,624.97	27,167.72
房产税	36,606.27	88,426.56
土地使用税	106,379.79	117,963.72
印花税	8,304.61	10,878.17
地方水利基金	27,347.34	22,905.26
<b>合计</b>	<b>3,747,388.85</b>	<b>1,263,327.35</b>

(十八)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往来款	0.00	3,008,492.23
土地款	0.00	0.00
租赁费	1,008,666.67	1,083,666.67
其他	0.00	3,951.61
运费	15,100.00	0.00
安装费	1,720,667.28	0.00
培训费	34,524.00	0.00
审计费	200,000.00	0.00
购房款	1,020,000.00	0.00
<b>合计</b>	<b>3,998,957.95</b>	<b>4,096,110.51</b>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1,008,666.67	合同正在履行中
<b>合计</b>	<b>1,008,666.67</b>	—

(十九) 股本

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4/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5/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735,000.00	14,265,000.00	0.00	0.00	0.00	14,265,000.00	30,000,000.00

(二十)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04,598.56	1,354,959.77	2,000,000.00	1,359,558.33
其他资本公积	0.00	15,903,385.46	2,703,616.83	13,199,768.63
<b>合计</b>	<b>2,004,598.56</b>	<b>17,258,345.23</b>	<b>4,703,616.83</b>	<b>14,559,326.96</b>

备注 1：2015 年 3 月，公司经营团队以直接持股的方式对公司增资 400 万元，增资价格确定每股价格为 1.00 元。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中环松德（北京）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松德评字【2015】第 01056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为 1.92 元。上述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与每股增资价格的差额形成股份支付。为此，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一次性确认 2015 年 1-4 月管理费用 135.50 万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135.50 万元。上述股份支付一次性确认为当期费用，并增加公司资本公积。

备注 2：2015 年资本公积减少 2,000,000.00 元，系由于 2015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权益进行追溯调整的影响额。

备注 3：其他资本公积系本期股改净资产折股超出股本部分扣除账面原存在资本公积余额，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抵消资本公积。

(二十一) 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明细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安全生产费	590,691.92	1,973,600.00	0.00	2,564,291.92
维简费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590,691.92</b>	<b>1,973,600.00</b>	<b>0.00</b>	<b>2,564,291.92</b>

(二十二)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178,189.59	266,668.63	801,215.45	643,642.77
任意盈余公积	1,732,253.01		1,732,253.0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b>合计</b>	<b>2,910,442.60</b>	<b>266,668.63</b>	<b>2,533,468.46</b>	<b>643,642.77</b>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124,407.08	5,365,557.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124,407.08	5,365,557.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0,972.02	7,563,307.67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6,668.63	804,458.4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专项储备	1,973,6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对未分配利润的影响	10,666,300.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8,810.30	12,124,407.08

(二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51,781,654.94	195,722,048.61	327,106,842.57	278,116,217.51
其他业务	945,307.89	46,306.28	492,495.04	0.00
合计	252,726,962.83	195,768,354.89	327,599,337.61	278,116,217.51

(二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2,477,178.89	701,007.90
城建税	610,422.40	430,153.86
教育费附加	412,217.53	183,493.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4,811.69	122,234.36
房产税（投资性房地产）	7,200.00	7,20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投资性房地产）	7,057.50	7,057.50
地方水利基金	137,405.92	58,043.07
合计	3,926,293.93	1,509,190.49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	4,732,266.40	2,911,542.20
差旅费	774,106.85	485,186.40
销售运费	10,448,939.84	8,566,126.55
采购运费	1,693,706.25	384,479.94
业务招待费	335,351.12	434,183.30
折旧	315,698.91	279,287.63
汽油费	140,800.61	931,730.87
宣传费	2,492,726.51	1,698,448.90
电话费	7,226.00	0.00
过路过桥费	192,859.00	173,832.55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汽车费	298,898.27	230,561.06
邮寄费	36,743.67	0.00
报关费	10,904.71	0.00
<b>合计</b>	<b>21,480,228.14</b>	<b>16,095,379.40</b>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费	940,730.79	2,607,650.06
差旅费	368,609.95	345,690.10
业务招待费	121,036.97	40,190.95
电话费	282,013.11	197,959.40
工资薪酬	6,787,376.09	10,245,072.99
无形资产摊销	168,051.81	134,857.65
折旧	684,407.70	284,614.63
税金	735,344.66	555,069.80
保险费	3,955,412.42	0.00
培训费	406,604.22	235,038.00
研究开发费用	1,697,062.67	3,845,546.64
咨询费	25,100.00	127,656.60
过路过桥费	259,906.00	64,247.40
消防安全	1,017.09	29,619.26
诉讼费	79,276.00	89,947.00
职工教育费	7,860.00	260.7
汽车费	363,225.66	23,643.19
邮寄费	28,314.67	0.00
专利费	7,025.00	0.00
采购运费	291,292.02	0.00
房租	0.00	808,666.67
维修费	484,100.00	0.00
工会经费	383,384.35	0.00
福利费	2,619,052.33	0.00
审计中介费	1,836,452.17	0.00
绿化费等	507,408.14	0.00
<b>合计</b>	<b>23,040,063.82</b>	<b>19,635,731.04</b>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贷款利息	2,028,280.60	2,389,638.12
利息收入	-137,906.52	-15,495.20
手续费	113,317.50	309,901.84
贴现息	35,657.00	0.00
汇兑损失	3,742,135.85	-44,331.40
<b>合计</b>	<b>5,781,484.43</b>	<b>2,639,713.36</b>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200,236.17	2,849,178.85
<b>合计</b>	<b>1,200,236.17</b>	<b>2,849,178.85</b>

(三十)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131,729.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1,729.09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其他股权投资核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b>合计</b>	<b>131,729.09</b>	<b>-131,729.09</b>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0.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债务重组利得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00	0.00
接受捐赠	0.00	0.00
政府补助	2,382,180.00	1,968,700.00
增值税减免	0.00	0.00
其他	675,802.94	520,000.00
<b>合计</b>	<b>3,057,982.94</b>	<b>2,488,700.00</b>

备注：其他系收到的违约金及无需支付的往来款项。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0.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1,745.51	0.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债务重组损失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00	0.00
对外捐赠	0.00	20,000.00
罚款支出	103.71	5,781.87
其他支出	184,412.00	38.18
<b>合计</b>	<b>516,261.22</b>	<b>25,820.05</b>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72,839.29	809,475.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0,059.05	712,294.71
<b>合计</b>	<b>2,772,780.24</b>	<b>1,521,770.15</b>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其他往来款	61,346,189.99	106,828,687.58
收到财务费用	126,595.13	0.00
收到管理费用退款	7,705.03	0.00
收到销售费用退款	0.00	44,257.75
收到政府拨款	2,382,180.00	1,368,700.00
收到保险赔款等	0.00	66,110.28
收到货款违约金	147.00	520,000.00
国税局返还手续费	44,304.00	0.00
收到往来单位多付款项	0.00	0.00
<b>合计</b>	<b>63,907,121.15</b>	<b>108,827,755.61</b>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其他往来款	64,186,836.08	124,975,448.79
支付业务及管理费用	4,536,442.53	12,890,855.81
支付银行手续费	2,148,979.79	2,636,137.53
<b>合计</b>	<b>70,872,258.40</b>	<b>140,502,442.13</b>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430,972.02	7,563,307.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00,236.17	2,849,178.85
固定资产折旧	533,627.51	1,929,130.03
无形资产摊销	135,181.80	134,828.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8,743.04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	331,745.51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28,280.60	2,389,638.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729.09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059.05	-712,29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95,010.25	13,193,294.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516,760.55	-47,956,231.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103,380.03	42,214,647.79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4,513.12	21,605,499.15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0.00
债务转为资本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65,630.65	9,550,447.1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550,447.18	3,501,896.8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4,816.53	6,048,550.3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现金	7,065,630.65	9,550,447.18
其中: 库存现金	519,273.08	4,761,388.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46,357.57	4,789,058.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b>0.00</b>	<b>0.00</b>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7,065,630.65</b>	<b>9,550,447.18</b>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十六)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三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控股	2015 年 03 月 13 日	协议生效日起本公司能够对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施控制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本年度被合并方的收入	本年度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73,546.47	129,293.55	6,563,259.83	-1,235,714.31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0.00
--或有对价	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报告期不存在或有对价情况。

###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青岛华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期末	本年期初
资产：	<b>8,859,918.05</b>	<b>19,340,928.02</b>
货币资金	3,133,369.19	571,079.04
应收账款	763,769.17	11,619,953.82
预付账款	0.00	4,715,526.11
其他应收款	2,627,440.77	2,433,835.56
存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334,805.43	0.00
固定资产	533.49	533.49
无形资产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负债：	<b>5,521,309.08</b>	<b>14,766,604.74</b>
借款	0.00	0.00
应付款项	5,521,309.08	14,766,604.74
净资产：	<b>3,338,608.97</b>	<b>4,574,323.28</b>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b>3,338,608.97</b>	<b>4,574,323.28</b>

#### (二) 反向购买

无。

#### (三) 处置子公司

##### 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无。

#####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无。

####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平度市	青岛平度市三城路 268 号	贸易	100%	0%	出资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本报告期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本报告期不存在公司作为代理人或委托人的情况。

##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 3、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4、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报告期不存在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 3、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本报告期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 4、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本报告期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

### 5、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报告期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二）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公司（其中，孙炯光持股比例 99%）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公司（其中，孙炯光持股比例 80%）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公司（其中，孙炯光持股比例 99%）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公司（其中，孙炯光持股比例 12.5%，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56.25%股份）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王宝明是其法定代表人、股东、执行董事
青岛阿兰贝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公司（其中，孙炯光持股比例为 70%）
青岛爱仕涂涂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彭效东是其监事、股东
京岛诚建（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公司（其中，孙炯光持股比例 49%）
周素香	关联方自然人
孙书章	关联方自然人
孙戆	关联方自然人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3）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1）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

无。

（2）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3）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4）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60,000.00	60,000.00
<b>合计</b>	--	<b>60,000.00</b>	<b>60,000.00</b>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2014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房屋	550,000.00	550,000.00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房屋	776,000.00	258,666.67
<b>合计</b>	--	<b>1,326,000.00</b>	<b>808,666.67</b>

4、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用其房产为鑫光正钢结构作抵押借款。

(3)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抵押物权证号	账面		抵押银行	他项权证号	抵押合同号	抵押情况		房屋所属
	原值（元）	净值（元）				最高抵押金额	实际借款金额	
平国用 2012 第 00154 号	4,319,826.93	4,017,439.04	建行平度支行	平他项（2013）第 600 号	抵押 2013062301	720 万	1700 万	鑫光正钢结构
房权证平房私字第 030018 号	3,044,392.08	1,306,213.30		青房地权平市他字第 19755 号				
平国用 2009 第 01034 号	5,020,979.08	2,979,855.67	建行平度支行	平他项（2013）第 599 号	抵押 2013062302	1130 万		鑫日机械
权证平号青房地权平自第 16335 号	1,914,523.00	1,830,368.20		青房地权平市他字第 19755 号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15 年 1-12 本期发生额	
	借出金额	借入金额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680,000.00	0.00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6,750,000.00	0.00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0.00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890,000.00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关联方	2015 年 1-12 本期发生额	
	借出金额	借入金额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58,947.46	0.00
于俊杰	200,000.00	0.00
孙彧	2,900,000.00	0.00
杜云鹏	35,600.00	0.00
高峰	30,000.00	0.00
合计	22,544,547.46	0.00

关联方	2014 年本期发生额	
	借出金额	借入金额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100,025.91	0.00
青岛凯钠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1,050,000.00	0.00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7,200,000.00	0.00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0.00	0.00
青岛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20,000.00	0.00
孙炯光	0.00	2,200,000.00
孙彧	0.00	0.00
孙书章	3,008,492.23	0.00
合计	11,578,518.14	2,200,000.00

####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孙炯光	100,716.00	100,979.99
韩文平	110,396.00	114,233.82
王宝明	81,015.46	200,004.00
王京平	70,272.79	60,102.69
韩守强	57,765.44	53,578.16

#### 8、其他关联交易

无。

####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625,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1,523,600.00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400,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于俊杰	200,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高峰	30,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杜云鹏	3,800.00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2,442,240.84	0.00
其他应收款	青岛凯钠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5,651,773.33	0.00
其他应收款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1,219,634.81	0.00
其他应收款	京岛诚建（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96,520.95	0.00
其他应收款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1,600,000.00	0.00

##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0.00	825,000.00
其他应付款	青岛凯钠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1,008,666.67	258,666.67
其他应付款	孙书章	0.00	3,008,492.23

### (六) 关联方承诺

无。

## 十、股份支付

###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54,959.77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54,959.77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立即可行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54,959.7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54,959.77

###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情况。

### (四) 其他

无。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4 月 3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未决诉讼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以下应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

####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岛雅凯汽车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12-1	2016-12-1	未完
青岛雅凯汽车工贸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5-2-26	2016-2-26	未完 2016 年 2 月 24 日还贷款
青岛同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5-6	2016-5-5	未完
青岛同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5-5-11	2016-5-10	未完

####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岛雅凯汽车工贸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7-20	2016-7-19	未完
青岛同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6-17	2016-6-16	未完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4 月 3 日，本公司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二) 债务重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债务重组事项。

### (三) 资产置换

####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 2、其他资产置换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置换事项。

### (四) 年金计划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年金计划事项。

### (五) 终止经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终止经营事项。

(六)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种类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953,474.03	100.00	5,356,333.68	10.12	47,597,140.35
<b>合计</b>	<b>52,953,474.03</b>	<b>100.00</b>	<b>5,356,333.68</b>	<b>10.12</b>	<b>47,597,140.35</b>

种类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988,987.08	100.00	4,435,432.70	5.69	73,553,554.38
<b>合计</b>	<b>77,988,987.08</b>	<b>100.00</b>	<b>4,435,432.70</b>	<b>5.69</b>	<b>73,553,554.38</b>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a.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32,393,514.13	0.00	0.00
6 个月-1 年	4,385,111.07	87,702.22	2.00
1—2 年	4,803,381.35	480,338.14	10.00
2—3 年	6,707,386.63	2,012,215.98	30.00
3—4 年	3,183,957.81	1,591,978.91	50.00
4—5 年	1,480,123.04	1,184,098.43	80.00
5 年以上	0.00	0.00	100.00
<b>合计</b>	<b>52,953,474.03</b>	<b>5,356,333.68</b>	<b>--</b>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56,478,125.42	0.00	0.00
6 个月-1 年	22,411,702.71	448,234.05	2.00
1-2 年	21,372,379.52	2,137,237.95	10.00
2-3 年	3,699,663.91	1,109,899.18	30.00
3-4 年	1,480,123.04	740,061.52	50.00
4-5 年	0.00	0.00	80.00
5 年以上	0.00	0.00	100.00
<b>合计</b>	<b>105,441,994.60</b>	<b>4,435,432.70</b>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本期没有发生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5 年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9,515,453.5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6.8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184,247.86 元。

2014 年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0,471,704.6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7.9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71,039.08 元。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3、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4、其他说明：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种类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453,978.90	100.00	441,902.41	2.86	15,012,076.49
<b>合计</b>	<b>15,453,978.90</b>	<b>100.00</b>	<b>441,902.41</b>	<b>2.86</b>	<b>15,012,076.49</b>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29,835.00	100.00	162,567.22	0.72	22,367,267.78
<b>合计</b>	<b>22,529,835.00</b>	<b>100.00</b>	<b>162,567.22</b>	<b>0.72</b>	<b>22,367,267.78</b>

其他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3,164,294.06	0.00	0.00
6 个月-1 年	4,395,618.10	87,912.36	2.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0.00	0.00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179,966.83	353,990.05	30.00
<b>合计</b>	<b>8,739,878.99</b>	<b>441,902.41</b>	--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6,833,661.06	0.00	0.00
6 个月-1 年	1,145,756.31	22,915.12	2.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396,520.95	139,652.10	10.00
<b>合计</b>	<b>9,375,938.32</b>	<b>162,567.22</b>	--

b.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无。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计提理由
员工备用金	2,384,728.08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出口退税	372,356.53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400,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1,523,6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625,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于俊杰	200,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代缴个税	20,624.07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员工五险一金	153,991.23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高峰	30,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杜云鹏	3,8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b>合计</b>	<b>6,714,099.91</b>	<b>0.00</b>	<b>—</b>	<b>—</b>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计提理由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2,442,240.84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5,910,44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1,219,634.81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出口退税	1,594,463.74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1,600,000.00	0.00	0.00	关联方不计提
员工备用金	387,117.29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b>合计</b>	<b>13,153,896.68</b>	<b>0.00</b>	<b>0.00</b>	<b>--</b>

d.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无。

## 2、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公司本期没有发生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12-31	2014-12-31
往来款	9,618,638.99	18,021,311.13
出口退税	372,356.53	1,594,463.74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款项性质	2015-12-31	2014-12-31
员工五险一金	153,991.23	96,770.57
押金	0.00	2,625,329.09
多扣税款	0.00	29,393.25
代缴个税	20,624.07	0.00
员工备用金	2,384,728.08	0.00
投标保证金	2,669,840.00	0.00
股东借款	233,800.00	0.00
<b>合计</b>	<b>15,453,978.90</b>	<b>22,367,267.78</b>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青岛好运来农业生态休闲有限公	非关联方	4,023,250.00	1 年以内	26.03	52,465.00
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25,000.00	6 个月以内	10.52	0.00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	关联方	1,523,600.00	6 个月以内	9.86	0.00
青岛百特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9,966.83	2-3 年	7.64	353,990.05
威海华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6.47	20,000.00
<b>合计</b>	<b>--</b>	<b>9,351,816.83</b>	<b>--</b>	<b>60.51</b>	<b>426,455.05</b>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14-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青岛凯纳姆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关联方	5,910,440.00	1 年以内	26.42	0.00
平度市光正工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42,240.84	1 年以内	10.92	0.00
青岛三益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6 个月内	8.94	0.00
青岛红艳佳服饰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00,000.00	6 个月内	7.15	0.00
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19,634.81	0-2 年	5.45	0.00
<b>合计</b>	<b>--</b>	<b>13,172,315.65</b>	<b>--</b>	<b>58.88</b>	<b>0.00</b>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03,616.83	0.00	4,703,616.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b>合计</b>	<b>4,703,616.83</b>	<b>0.00</b>	<b>4,703,616.83</b>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0.00	0.00	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868,270.91	0.00	11,868,270.91
<b>合计</b>	<b>11,868,270.91</b>	<b>0.00</b>	<b>11,868,270.91</b>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华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00	4,703,616.83	0.00	4,703,616.83	0.00	0.00
<b>合计</b>	<b>0.00</b>	<b>4,703,616.8</b>	<b>0.00</b>	<b>4,703,616.8</b>	<b>0.00</b>	<b>0.00</b>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5/12/31 1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青岛凯纳拇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	11,868,270.91	0.00	12,000,000.00	131,7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11,868,270.91	0.00	12,000,000.00	131,7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11,868,270.91</b>	<b>0.00</b>	<b>12,000,000.00</b>	<b>131,729.09</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932,191.14	194,620,479.81	308,683,582.02	265,185,878.08
其他业务	945,307.89	46,306.28	492,495.04	0.00
合计	249,877,499.03	194,666,786.09	309,176,077.06	265,185,878.08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131,729.0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729.09	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合计	131,729.09	-131,729.09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1,745.51	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2,180.00	1,968,7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0.00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9,293.55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0.00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	0.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1,287.23	494,179.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所得税影响额	667,753.82	-615,71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00	0.00
<b>合计</b>	<b>2,003,261.45</b>	<b>1,847,159.96</b>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5 年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0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6	-0.07	-0.07

2014 年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9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2	0.13	0.1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财务报告，未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披露财务报告。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日

附：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